

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王國恩)

目錄：

1、受浸	1
2、擘餅	6
3、蒙頭	11
4、按手	17
5、主日	21
6、聚會	26
7、各種聚會	32
8、如何學習禱告	39
9、雅各的禱告	56
10、哈拿的禱告	61
11、以利亞的禱告	66
12、效法主耶穌的禱告	72
13、主教門徒禱告	75
14、啟示錄七教會	81
15、以弗所教會	82
16、士每拿教會	88
17、別迦摩教會	92
18、推雅推喇教會	96
19、撒狄教會	102
20、非拉鐵非教會	106
21、老底嘉教會	112

前 言

“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 3：15 節）這是當日神的僕人保羅，對青年工人提摩太親切的囑咐。今天，對於我們這些在神家中作僕人的，照樣是及時的提醒。我們有一顆存心：凡是聖經上所吩咐的一切真理，都願意靠著主的恩典謹守遵行。正如初期的教會，他們“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徒 2：42 節）

這次與弟兄們所學習的，是關於教會在天上應該實行的幾件事。這些內容都是前面主的僕人們已經發表過的，也是弟兄姐妹比較熟悉的。我們不過是將已往所學習過的，重新來一次溫習。現在，我們在主的面前，恭敬的將這寶貴的光陰交在他的手中。但願神與我們同在，祝福我們這樣的聚會，借著聖靈向我們說話。使我們在這末了的時日中，能以持守主的道，時刻警醒預備，等候他榮耀的顯現。“但你們已經有的，總要持守，直等到我來。”（啟 2：25 節）

受 浸

讀經：可 16：16 太 28：19 羅 6：3-4

在新約時代，聖經吩咐我們，教會在天上要有四個敬虔的表記，是要我們實行的。不但有裡面屬靈的意義，也有外面的表記來見證。這四件事就是受浸、按手、擘餅、蒙頭。先談受浸：“受浸”的“浸”字，普通的聖經譯作“洗”字，原文的意思就是“浸在水中”、“被水淹蓋”、“沉在水裡”，所以受浸乃是整個人浸入水中。

一、受浸的根據：

1、主的命令：

主升天之前留下命令：“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太 28：18-19 可 16：16）

2、主的榜樣：

主耶穌雖是神的兒子，還是為我們站在罪人的地位上，在約但河裡受了約翰的洗（太 3：13-16）

3、使徒們的榜樣：（1）腓利替太監施浸（徒 8：36-38）

（2）亞拿尼亞替掃羅施浸（徒 22：16）

（3）彼得替哥尼流一家的人施浸（徒 10：47-48）

（4）保羅替禁卒一家的人施浸（徒 16：33）

（5）保羅為以弗所的信徒施浸（徒 19：5）

4、施洗約翰的信息：

約翰是新約時代第一位神的僕人，他所傳的單是悔改的洗（徒 10：37、路 3：3）法利賽人和律法師沒有受過（或作不受）約翰的洗，竟為自己廢了神的旨意。（路 7：30）

二、受浸的意義

1、受浸是預表主把我們從世界的範圍裡救出來，進入基督裡。“信而受浸的必然得救”。（可 16：16）這裡得救的物件是世界。

2、逃避將來的忿怒：（太 3：7）聖經告訴我們，世界的末日也就是羔羊忿怒的日子（啟 6：12-17），我們藉著受浸進到基督裡得享平安，神的忿怒再也不會臨到我們身上。

3、歸入基督的死——與基督聯合。受浸預表與主同死、同葬、同復活（羅 6：3-10），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好像今天，冒牌的产品要銷毀，連那個工廠也要封掉，不再生產這些產品了。

4、求告主的名洗去你的罪（徒 22：16）受浸是表明因信罪得赦免，得成聖潔——基督成為我們的聖潔。

5、藉水得救（彼前 3：20-21）受浸是叫我們知道如同挪亞的一家進入方舟，經過水得救一樣。

三、受浸的見證

1、對於世界（可 16：16）：向世界見證，從今天起與世界脫離關係。與世俗、金錢、地位、名聲、情欲、罪惡……分別界線，完全歸向基督。

2、對於撒但：向撒但宣告，從今天起再也不受你的轄制，在基督裡得著真自由。古時候以色列人經過紅海預表受浸，脫離世界和撒但黑暗的權勢。（林前 10：1）

3、對於教會（徒 2：41-42）：在弟兄姐妹面前是一個見證，教會接納，承認你此後成為一個主內的肢體。

四、受浸的人

1、一心相信——真實重生得救的人（徒 8：37-39 節）

2、已受聖靈（生命的靈）：已經得了基督生命的人（徒 2：41、10：47-48）

3、生命的表顯：

（1）有愛弟兄的心（約一 3：14）：遇到弟兄比自己的親人還親熱，這是身體的感覺，表明你真是一個得救的人。

（2）罪的感覺（詩 38：4、18 約一 5：18）：如果你裡面真是有了主的生命，犯罪之後，良心不安，必定有悔罪的經歷。

（3）有屬靈的需要（彼前 2：2）：孩子生下來需要呼吸、吃奶等。一個人重生之後必定喜歡聚會，禱告，交通，渴慕神的話，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

（4）悔改的果子（太 3：8）真實得救的人在他的生活上必定顯明出來，有的弟兄姐妹悔改重生之後，連不信主的人都見證說：“這個人信了耶穌真的改變了。”

4、除去受浸的妨礙（徒 8：36）有的人要求受浸，可是不肯離開罪惡，罪成為他受浸的妨礙，我們要勸他趕快悔改離開罪惡，早日受浸歸入基督。

五、受浸以後

1、是神家裡的人了（弗 2：19）：受浸之後已是神家裡的人了，要對神的家有負擔。

2、與眾聖徒有正常的交通（徒 2：42）：受浸之後要常和弟兄姐妹有交通，你看馬利亞蒙恩之後立刻往山地去，與以利沙伯交通。（路 1：39-55）

3、歡歡喜喜的走路（徒 8：40），心中充滿平安喜樂。

4、聖靈禁戒的四件事（徒 15：28）：祭偶像之物，勒死牲畜，血和姦淫。

5、立刻實行的四件事：受浸、擘餅、蒙頭、按手。

其它幾點說明：

（1）施浸的人：門徒

不一定是牧師、長老、執事，凡真實重生得救的，生命長進一點的弟兄都可以。（約 4：2、徒 9：10、17-18、太 28：19、林前 1：14-17）

(2) 受浸的時候：隨時都可以（徒 2：41、8：12、16：33、22：16）

(3) 受浸的地點：水多的地方（約 3：26、徒 8：36）

附：一位弟兄受浸的見證

在新疆石河子地方有兩位弟兄：一個姓張，一個姓段。未信主之先他們是同廠裡的工友，經常在一起戲笑玩耍。一次，他們在開玩笑時，那位姓段的打了姓張的一耳光，不巧把他的耳朵打聾了。姓張的便去政府上訴，結果那位姓段的受處分，工資被扣，他一時想不開，天天憂憂不樂。一天，一個偶然的機會，他的兒子從收音機的廣播電臺中聽到了福音：“耶穌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他兒子趕快把這個好消息告訴他父親。他聽了之後大得安慰，即去找附近的聚會處，又聽了幾次福音，心中受感，悔改信主，不再懷恨在心，心中充滿喜樂。過了幾年，哪知姓張的也信了主，蒙聖靈光照，與姓段的二人重歸和好，和睦相處。再過了一年，那位姓張的弟兄也受浸歸主了。當他從水裡上來時，意想不到神蹟發生了！一剎間，聾了多年的耳朵忽然聽見了。當時感動的五體投地的跪在主前禱告讚美，流出了感恩的眼淚。

阿利路亞，榮耀歸神！

擘餅

讀經：太 26：26-29、林前 11：23-26

從使徒時代直到今天，世界各地的教會都有擘餅紀念主的聚會，不過方式各有不同。我們從聖經中來看，對擘餅這一件事到底是怎樣的。

一、擘餅的重要：

1、是主耶穌親自設立的（太 26：26-29、路：22：14-20、林前 11：23-26）時間是在主耶穌被賣的那晚間，正是逾越節的時候。

2、是主的吩咐：主親切的囑咐門徒：“你們當如此行為的是紀念我。”主為我們流血捨命，恩深似洋海，我們能不紀念他嗎？

3、使徒的榜樣（徒 20：7） 第一世記的使徒們每逢七日的第一日（主日）都有紀念主的聚會。

4、是舊約逾越節的預表（民 9：1-3、林前 5：7）

古時候，以色列民受埃及法老王的壓制。當神審判埃及人的時候，以色列人靠著羊羔的血得以平安。故此以色列民世代代照著神的吩咐守逾越節，這正是救恩的預表，我們這些人本來是罪中的囚奴，臥在魔鬼的手下作罪的奴僕。今天靠著逾越節羔羊——基督的寶血，免去神公義的審判，得著平安自由。我們今天理當心被恩感的來到主的桌子前紀念主流血的大愛，向他獻上讚美和敬拜。

二、擘餅的表記：

1、“餅”（太 26：26、約 6：30-35）“餅”在聖經中是指著主耶穌作我們的生命，主說他是生命的糧（餅）。地上那些作君王，稱為“萬歲”的一個個都死了，但我們所得的是神兒子的生命，是活到永永遠遠的。感謝讚美主，另一面，我們看見，這個餅是麥子經過多次受苦才作成餅成為我們的供給；照樣，主耶穌也像一粒麥子經過十字架的苦難，死而復活成為我們的供給。我們當存著感恩的心

來領受。

2、“杯”（太 26：27-28、林前 10：16）

“杯”在聖經中是“份”的意思，在亞當裡我們都是敗壞無可比的罪人，應得的份是神忿怒的杯，就是燒著硫磺的火湖，永遠滅亡。（啟 14：10、21：8）但神差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替我們喝幹了那忿怒的苦杯，（約 18：11）為我們受了神公義的審判。嘗盡了死亡的痛苦，流出他的寶血來，還清了我們的罪債，為我們立了新約，換來了“救恩的杯”，作我們的“福杯”。（詩 23：5、116：13）在這救恩的福杯裡，神自己和神所有的一切，成了我們的份。

三、擘餅的意義（林前 11：23-26）

1、是紀念主（林前 11：24）：每當我們來到主的桌子面前的時候，就想起主為我們是怎樣的離天降世、道成肉身、孤單淒涼一直到死，我們的心怎不感激，向他發出感恩和讚美呢！

2、“表明”是“陳列”之意。餅和杯擺在這裡，就是讓我們看見主為我們血和肉分開來的死，這是何等大的愛！是表明主的死。（林前 11：26）

3、是表明身體（林前 10：17），主說：“這是我的身體……”（林前 11：24）

主為我們舍去他寶貴的身體而在地上得著一個奧秘的身體——榮耀的教會。主耶穌像一粒麥子，落在地裡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教會）來（約 12：24）。所以擘餅聚會就是過身體的生活。

（1）是合一：表明我們與主是合一的，眾肢體之間也是合一的，在身體中是充滿了愛，“你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林前 10：17）。按聖經的定規，一個桌子只有一個餅一個杯，多餅多杯乃是人的遺傳。

（2）是交通：擘餅是表明我們有份於基督的寶血和身體的交通，這是愛的交通，中間充滿了基督的愛。

（3）是聖潔的：餅和杯是表明主的身體，主的身體是聖潔的，無罪的，故此參加擘餅的弟兄姐妹也應該保守聖潔，除去一切的罪惡。（林前 5：7-11、林後 7：1）

4、直等到他來：每逢擘餅紀念主的時候，一面我們安息在主的面前享受他的愛筵；一面使我們更加盼望主的再來。主說：“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到我在父的國裡同你們喝新的那日子。”（太 26：29）

“為著再來的囑咐，為著那日的緊速；

為著榮耀和國度，主，我們感謝你！”（詩歌 325 首第 8 節）

四、接納擘餅的原則

1、接納一切主所接納的（徒 2：41-42、西 3：11） 凡一切蒙主寶血所救贖回來的人都是主所接納的，我們不能拒絕主所接納的人。

2、教會應當拒絕的人：

（1）犯罪不肯悔改的人，因為他與主的交通已經斷絕。（林前 5：11）即：淫亂的，貪婪的，拜偶像的，辱罵的，醉酒的，勒索的。“的”：是指成為犯罪的人，總不悔改。

（2）吃祭偶像之物，在偶像廟裡坐席的。不能喝主杯，又喝鬼的杯。（林前 10：21）

（3）有罪的人不能擘餅。（出 12：18-19） 這裡的“酵”是指罪（民 9：6），這裡的“死亡”

指人的肉體，或舊人的行為。

3、擘餅時應當防備的三等人（猶 11-12）

- (1) 該隱的路——殺人（恨弟兄）。
- (2) 巴蘭的錯謬——貪財，用恩賜作買賣。
- (3) 可拉的背叛——分門結黨。

4、關於恢復擘餅：恢復桌子是根據人的悔改，不是根據停止擘餅的時間長短。有的教會覺得某某人停止擘餅的時間夠長了，就隨隨便便的給他恢復，這是錯誤的，在神面前要向神負責。如果那位犯罪的弟兄真是悔改了，並且為罪憂傷痛悔，主必定赦免他，教會也必須接納他、安慰他。

（林後 2：6-7 民 9：9-12）

五、擘餅聚會應當注意的幾件事：

1、態度要恭敬，存著敬畏神的心。（林前 11：27-30）

這裡的“不按理”原文是“不配”，不看重餅和杯的意義，這樣他在主前要受虧損。

2、二個分辯：

- (1) 要分辨這是主的身體，不能隨便吃喝（林前 11：29）。
- (2) 分辨自己（林前 11：31）

我們是神的兒女，有權利享受主的愛筵。

3、不能隨便停止擘餅（民 9：13）

正常的弟兄姐妹如果不重視擘餅聚會，無故停止擘餅，在神前要承擔責任。（參民 9：13）

4、在擘餅的聚會裡只有祝福、感謝、讚美，沒有祈求。

蒙 頭

讀經：林前 11：1-6

關於蒙頭的真理，有的弟兄姐妹不夠認識，認為無關緊要，卻不知道女人蒙頭這件事乃是與神的權柄有關，與神的政治有關，也是與宇宙的次序有關。神藉著聖靈啟示使徒所寫的真理乃是每個神的兒女們都應當實行的。現在靠著主的恩典與弟兄姐妹有一點交通。

一、聖經中的兩個制度：

1、恩典的制度：

(1) 妓女喇合的得救（來 11：31） 喇合原來是個罪人，因信接待探子得蒙拯救，這完全是神的恩典。

(2) 摩押女子路得蒙恩（得 3：10、太 1：5-6） 路得原是摩押人按照律法定規永不可入耶和華的會（申 23：3），卻因神的恩典進了波阿斯的家，在王的家譜上有份。

2、政治的制度：

(1) 亞當被趕出伊甸園（創 3：23-24） 亞當犯罪之後，神雖然有愛心“用皮子作衣服給他們穿”。但後來還是把他們趕出伊甸園，這是神的政治。（撒下 12：7-14）

(2) 大衛所受的管教：大衛犯罪之後，徹底悔改，為罪憂傷痛悔，神雖然赦免他的罪，但還是受到神嚴厲的管教，這是神的政治。(以恩典來說掃羅失敗了，但在政治方面他還是王，所以大衛不能抵擋神所設立的權柄。

二、神在宇宙中所設立的權柄：

1、基督是各人的頭（林前 11：3、西 1：15-20），這是說到神立基督作萬有之首。

2、男人是女人的頭（林前 11：3、弗 2：22-24、提前 2：11-12）。在教會中女人（姐妹）應該讓男人（弟兄）作頭，在家庭中妻子應該讓丈夫作頭，這是神所安排的次序。

3、神是基督的頭。主耶穌雖然與神同等、同尊、同榮，但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處處讓神作頭，順服神的權柄。(約 5：9、14-28、林前 11：3、來 5：8)

三、女人蒙頭的意義：

1、女人蒙頭表明地位

(1) 按次序而論：“女人是從男人而出的”，所以神以此定規男人作女人的頭，故此女人應當站在身體的地位上，讓男人作頭。

(2) 按原則而論：“女人是男人而出”，既是出於男人，也應當歸於男人，女人蒙頭表示歸於男人。

(3) 按榮耀而論：“男人是神的形象和榮耀，但女人是男人榮耀”。按照神的定規：男人作頭，女人作身體，男人無女人如同失去榮耀，女人無男人如同身體沒有頭，是很痛苦的。神將男女二人配合成為一體。一個身體不能有兩個頭。所以女人蒙頭表明隱藏自己，站在自己當站的地位上，讓男人作頭，這是榮耀的。按靈意說，女人若出頭，等於一個身體有兩個頭，這是羞恥的。

2、女人蒙頭表明服權柄

(1) 按先後而論：“先造的是亞當，後造的是夏娃”（提前 2：13），男人在先，女人在後，後者應當順服在先的，蒙頭即是順服之意。

(2) 按創造而論：“男人不是為女人造的，女人乃是為男人造的”。神造女人就是為了幫助男人。因此女人蒙頭不但為著自己，也是代表與男人一起在基督面前蒙頭。

(3) 女人蒙頭表明隱藏自己，不敢出頭。在伊甸園中因夏娃不順服，自己出頭，後果可怕，作為我們的鑒戒（林後 11：1-2、提前 2：14）

(4) 女人蒙頭表明自己不作頭，顯出男人是頭。古時的女先知底波拉很有恩賜，但還是讓巴拉（男人）來作頭。(士 4：6、來 11：32)

3、聖經中的許多女人如：撒拉、利百加、亞西納等，都是預表教會。因此女人蒙頭也是代表教會在基督面前蒙頭。

4、女人蒙頭是為天使的緣故

(1) 為著背叛的天使。因天使長基路伯不守本位，背叛神，一連說了五個“我要”，他要作頭，結果被神驅逐，成為撒但（猶 6、賽 14：13-14、結 28：11-18）。女人蒙頭就是表示今天的教會要站地位，順服神的權柄，好使魔鬼蒙羞。

(2) 為著順服神的天使（賽 6：1-2、來 1：14）

我們看到那些順服神的天使，他們在神的面前用兩個翅膀遮臉，表明自己完全順服神的權柄，不敢自己出頭露面。女人蒙頭也是見證教會和那些聖潔的天使一同來順服神的權柄。

5、按著人的本性女人也該蒙頭（林前 11：13-15）

“你們自己審察，女人禱告神不蒙著頭是合宜的嗎？你們的本性不也指示你們……”如此看來按著人的本性，女人在神面前也該蒙頭。

四、男人不該蒙著頭：

1、他是代表神的形象和榮耀（林前 11：7、創 1：27） 男人是代表神的榮耀，所以不該蒙頭，若蒙著頭，就是虧欠了神的榮耀。也就是把神的榮耀遮蓋了。

2、男人蒙頭是羞辱自己的頭。例如，大衛被兒子押沙龍趕出了耶路撒冷，在急難的時候赤腳蒙頭上橄欖山，表示羞辱（撒下 15：30）。還有那個殘害末底改的哈曼，自己反倒給末底改穿衣牽馬，覺得羞辱，就蒙著頭回家去了（斯 6:12）

3、男人不蒙頭是敬畏神的表示：

聖經吩咐我們，男人禱告講道不該蒙著頭，這是敬畏神的表示。你看天上的二十四位長老，每逢敬拜神的時候，就把冠冕放下來，俯伏在寶座前，我們豈可戴著帽子在神面前敬拜嗎？

五、長頭髮是女人的榮耀：聖經中有許多榜樣，教訓我們女人該有長頭髮，這是女人的榮耀。

1、馬利亞用香膏膏主又用頭髮去擦（約 12：3）

2、雅歌書中的良人稱讚女子的頭髮美麗（歌 1：10、4：11、6：5）

3、不可極端（林前 11：11-12）這裡又說：“女也不是無男，男也不是無女……萬有都是出於神。”這裡告訴我們，無論男人、女人，都是神所安排定規的。也就是說，男人不可極端利用權柄，女人也不可盲目順服，不可忘記“基督是各人的頭”，所以應當互相尊重。

六、關於辯駁的問題：（林前 11：6）

1、這節聖經是針對辯駁的人說的，意思是說蒙頭的真理是各處的信徒都該遵守的，是不可辯駁的——眾教會沒有這樣（不蒙頭）的規矩。

2、有人說這一段聖經是專對哥林多教會說的，對我們關係不大。卻不知哥林多前書是寫給“……所有在各處求告主耶穌基督的人”（林前 1：1-2）。如果按照那樣講法，試問：聖經中有那一卷書是寫給我們中國信徒的呢？難道與我們無關嗎？

3、也有人說女人蒙頭是當時哥林多人的風俗，我們現在可不必實行。須知聖經啟示的真理是各時代的聖徒都該遵守的，神的真理決不會隨著世俗而變化。（像受浸、擘餅等從來沒有改變）

4、或有人說：“女人長頭髮即是蒙頭，不必再加上什麼記號了。”但聖經是說，“凡禱告、凡講道要蒙頭。”平時則不必蒙頭，頭髮是固定的，蒙頭是活動的，必須用“記號”來表示。因此，長頭髮不能代替蒙頭。

5、“蒙頭”這個詞不能說成“戴帽”。因為帽子是天冷時用的，是身體的需要。蒙頭是聚會禱告講道時用的，是屬靈事奉的需要，是敬虔的表記，不能隨便的說。

6、對於不同亮光的弟兄姐妹，切勿彼此批評論斷。“總要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 4：1-3）“萬物的結局近了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儆醒禱告，

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彼前 4：7-8)

按 手

讀經：來 6：1-2、徒 8：14-17、詩 133

新約聖經中還有一個敬虔的表記，就是按手。

一、按手是根基的真理（來 6：1-2），希伯來書第六章告訴我們根基的真理共有六樣：

- 1、懊悔死行——罪人悔改蒙恩得救。
- 2、信靠神——初步認識神是我們的父，我們的神是我們的依靠。
- 3、各樣洗禮：指舊約的洗禮及新約的受浸。

(1) 舊約的洗禮：

- a、祭司受職時（出 29：4-5、利 8：6）
- b、在獻祭之前（出 30：17-21）
- c、贖罪日的洗（利 16：3-4、25-28）
- d、不潔之人的洗（利 11：24-40、14：8-9、民 19：11-22）
- e、麻風潔淨之洗（利 13：56-58、14：8-9）

(2) 新約的洗：

- a、約翰的洗禮（路 3：3）
- b、主耶穌的受洗（太 3：13-16）
- c、信徒受浸歸入基督的洗（可 16：16、太 28：19、徒 2：41）
- 4、按手之禮——受浸之後接受年長弟兄的按手。
- 5、死人復活——相信神能叫死人復活，這是信仰的根基。
- 6、永遠的審判——認識神的公義和永遠的審判。

這樣看來，“按手之禮”是根基真理之一，我們不可忽略。

二、按手的意思

1、傳遞的祝福（創 48：14-16 民 27：18-23） 老年的雅各為約瑟的兩個兒子以法蓮、瑪拿西按手禱告，藉此將神的祝福傳遞給下一代；摩西為約書亞按手禱告，將他的職份、恩典傳遞給他。後來神的祝福實在臨到約書亞身上，使他有能力帶領以色列民進入迦南美地。在教會初期，保羅曾為提摩太按手，藉著按手將神的恩賜傳遞給他。（提後 1：6）

2、代表聯合（出 29：10 利 1：3-4、3：1-2、4：13-15、22-24、33、8：14）

舊約的以色列人每逢獻祭的時候，獻祭的人要按手在祭牲的頭上，這表明是聯合的按手。藉著按手，獻祭的人和祭牲聯合了，祭牲就代表那個獻祭的人。人在神面前本來是要定罪，死亡的，但是今天祭牲與人聯合了，祭牲的死就是人的死，祭牲的蒙悅納就成了人的蒙悅納。這祭牲就是指著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為我們成為贖罪的羔羊，他的死就是我們的死，他的復活就是我們的復活。我們因信與主同死，同埋葬，又同復活，更進一步還與他一同坐在天上。因著與基督聯合，使我們有分於他的一切。

讓他擔當我們一切的不義與虧欠，讓我們享受他豐富的恩典。感謝讚美主！這就是獻祭的人要按手在祭牲頭上的原因。

3、接受聖靈的塗抹（徒 8：14-17 詩 133） 耶路撒冷的使徒們見撒瑪利亞人領受了神的道，就打發彼得約翰往撒瑪利亞去，為那些信徒按手禱告。他們就受了聖靈，接受膏油的塗抹（膏油預表聖靈）。所以按手是表明：

（1）服在元首膏油的權柄底下：“位分大的給位分小的祝福，這是駁不倒的理”（來 7：7），彼得約翰是代表教會的權柄，撒瑪利亞的信徒服在教會的權柄之下，接受使徒的按手，得著元首膏油的塗抹。今天我們接受年長弟兄們的按手，照樣憑信心得著神的祝福與膏油的滋潤。

（2）表明與教會（身體）聯合，藉著按手，接納他們，承認他們是身體中的一個肢體。（按手的弟兄是代表教會接納他們）

（3）進入身體的交通裡

撒瑪利亞人有人得救了，但在猶太人看來，他們是不聖潔的，猶太人與他們從來沒有交通（約 4：9）。彼得約翰是代表教會替他們按手，一面叫他們受聖靈，一面接納他們，使他們交通在基督的身體（教會）裡。“在此並不分希利尼人，猶太人，受割禮的，未受割禮的，化外人，西古提人，為奴的，自主的，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內。（西 3：11）

三、聖經的榜樣：

1、彼得約翰為撒瑪利亞的信徒按手（徒 8：14-17）

2、保羅為以弗所信徒按手（徒 19：5-6）

3、使徒按手選立執事，（徒 6：5-6） 這是為著神所顯明的職分。

4、亞拿尼亞為掃羅按手（徒 9：12） 表明接受肢體的供應。

5、教會為工人按手（徒 13：3）安提阿教會給巴拿巴和掃羅的按手是表明教會與他們同心、聯合。雖然是他們二人出去傳福音，藉著按手表明全教會憑著禱告和信心在靈裡好像是和他們一同去。

6、得恩賜的按手（提前 4：14、提後 1：6） 眾長老替提摩太按手，使他得著恩賜，服事教會。

7、為病人按手（可 16：18、徒 28：8） 這是指著有些神的僕人或教會中的長老，神給他們有特別的恩賜會行異能，有醫病的恩賜。“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可 16：18），他們可以為病人按手。這個恩賜不是普通的人都有的，所以不能隨便冒失的給人按手（提前 5：22）。

四、按手的資格

1、使徒（徒 8：14-17） 2、長老（提前 4：14）

3、先知（徒 13：1） 4、教師（徒 13：1）

5、虔誠的弟兄（徒 9：17-19：22：12）

主 日

讀經：詩 118：22-24、徒 20：7、林前 16：2、啟 1：10

一、關於神的創造和安息

1、神把第七日的安息賜給人，神第六天造人，第七天成為人的第一天，故此，安息日是紀念神的創造。神是先作工後安息，人是先安息後工作。(創 2：2-3)

2、神在 2500 年之後賜下律法，其中第 4 條誡命就是“當紀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出 20:18)，神應許以色列民，凡遵守安息日的有屬地的祝福(賽 58:13-14)，凡違犯安息日的即是破壞神的工作，後果可怕(民 15：32-36)，因舊約是奴僕的地位(加 4:21-24)，新約是兒子的地位(加 4:28、31)

3、安息日的預表

(1) 安息日預表基督。主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 12：8)神在基督裡的工作已經作成了，基督已經來到，連安息日及牛羊獻祭的事等都過去了。因為“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羅 10：4)

(2) 安息日也是福音的預表。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已經成功了救恩，我們就當歇了自己的一切工，憑信心安息在基督的救贖裡，享受他豐富的恩典。主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 11：28)

4、安息日是紀念神的創造，可稱為“創造大工的安息”。可是，自從人類犯罪墮落之後，神的安息就被人破壞了。當神看見他所創造的人在罪惡痛苦裡掙扎、沉淪時，他慈愛的心怎能安息？他必須起來作救贖的工作。主說：“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約 5：17)這個救贖大工，直到主耶穌為人贖罪，死在十字架上並從死裡復活之後，才徹底完成了。神的兒女們在“主日”事奉神是紀念主的救贖，這是“救贖大工完成的安息”。也就是希伯來書所說的“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為神子民存留”的應許(來 4：9)。因此，新約時代的聖徒是守“主日”——七日的第一日，因為在這日，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神與人都得著真正的安息了。

二、新約的主日，主日是紀念主的救贖，教會的產生(五旬節)也是在主日。也是舊造的結束，新造的開始。(參太 28：1)

1、這是神所定的日子，這一天神所定特別的日子，是完全屬於主的，是事奉主的日子。這個的不是消極的休息，乃是積極的利用。所有敬畏神愛主的聖徒們無不重視主日，他們都是在這一天來到主的面前，虔誠的向他獻上讚美和敬拜。

2、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表明主耶穌被猶太人棄絕釘死在十字架上，神卻叫他從死裡復活，用右手將他高舉叫他作主、作基督。主耶穌也成了建造教會的房角石(弗 2：20)。上面所說：“這是神所定的日子”也就是七日的第一日——主耶穌復活的日子。

3、我們應當在其中高興歡喜。每逢主日神的兒女都是帶著喜樂的心，來到神的面前向他獻上感謝和讚美，因為我們的主在那一天復活了。主的復活給我們帶來許多屬天的祝福：

(1) 主的復活就是向撒但宣告，他是得勝的君王，他曾藉著死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他已經勝過了死亡，勝了墳墓，他是全得勝，大得勝，信他的人也與他一同得勝！

(2) 主的復活叫我們稱義得生命，神在基督裡稱我們為義(羅 4：25)感謝讚美主！

(3) 主的復活成了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林前 15：20)主耶穌是初熟的果子，他復活了，凡屬他的人也都要復活，主再來時信徒都要復活，活著的人要被提，改變形狀與他榮耀的身體相似。(帖前 4：13-17、腓 3：20-21)

三、主日是擘餅紀念主的日子(徒 20：7)

使徒們給我們留下榜樣，他們都在主日擘餅紀念主。

1、是紀念主，是感恩讚美，感激他救贖的大愛。

2、是表明主的死，陳列主的身體，替我們死，我們不再死，“咒詛他受，祝福我享；苦杯他飲，愛筵我嘗；如此恩愛，蓋世無雙，我的心哪，永志不忘！”（詩歌第 14 首）

3、是表明身體，我們在主桌子前與眾聖徒有生命的交通。“你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林前 10：17）。

4、藉著主日的擘餅，使我們對主的再來更加滿了想念，滿了盼望。（參太 26：29）

四、是遇見主的日子

聖經告訴我們，主復活之後，門徒的聚會都是在七日的第一日（主日）晚上，主向他們顯現，他們碰見了主，充滿了平安和喜樂（路 24：33-36、約 20：19-23）。巴不得我們每次在主日的聚會中都遇見主。

五、是奉獻的日子（林前 16：2）

我們看見，初期的教會每逢七日的第一日都照著使徒的吩咐實行奉獻，我們奉獻時，要獻得甘心樂意，不要作難，不要勉強（林後 9：5），因為神是看我們的內心如何，不是多少的問題。要緊的是奉獻的態度要鄭重，要帶著敬畏神的心。“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照自己的進項抽出來留著”。今天有弟兄姐妹到了主日隨隨便便拿一點錢丟到奉獻箱子裡去，這樣的奉獻是不夠蒙主悅納的。所以，主日的時候，我們一面擘餅，一面奉獻，主將自己給了我們，我們心被恩感，也必須有所給主。

六、是被聖靈感動的日子（啟 1：10-11）

使徒約翰在年紀老邁的時候，被流放到拔摩的海島上，孤單淒涼，在那裡荒無人煙，雖然在這樣的環境中，他仍沒有忘記主日。“當主日，我被聖靈感動”聽見主的聲音，也看見了主的榮耀顯現。但願我們中間的弟兄姐妹都能被聖靈感動，得著從神那裡來的啟示。

七、舊約七個節期的預表：

1、逾越節——紀念羔羊流血，主耶穌為我們流血捨命。舊約時間是正月十四日（出 12：8-12）

2、除酵節——省察自己，除去污穢不潔。舊約時間在正月十五至二十二日（利 23：4-8、林前 5：7）

3、初熟節——預表基督復活，時間在安息日的次日，即新約的主日（利 23：9-14、林前 15：20）

4、五旬節——被聖靈充滿，教會建立。舊約時間是初熟節後，過了第七個安息日的次日，也是主日（利 23：15-21）

5、吹角節——傳福音，福音的號筒。舊約是七月一日（利 23：15-21）

6、贖罪節——主再來，信徒身體得贖，舊約是七月十日（利 23：26-32、弗 4：30）

7、住棚節——國度的盼望，也就是主說的“喝新的那日子”。舊約時間是七月十五至二十二日（利 23：39-44、太 26：29）

在舊約時代，以色列民一年守七個節期，但在新約時代我們主日的事奉把舊約的七個節期的屬靈內容都已經包括在內了。

聚會

信徒得救之後，要追求生命長進，必須有正常的聚會生活。聖經中給我們看見，初期教會那些虔誠的基督徒都是非常重視聚會的。你看安提阿的信徒，他們信主之後對聚會多麼渴慕，“他們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會一同聚集，教訓了許多人”（徒 11：24-26）。今日的教會又是如何的呢？

一、聚會是神的命令（來 10：25）

聖經命令我們“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一個弟兄姐妹，如果常常停止聚會，就會停止慣了，開始有點感覺，後來就習慣了，感覺遲鈍了。他們聽不到主的話，與別的肢體失去交通，就會漸漸地對主冷淡，甚至會墮落到世俗中，後果非常可怕。“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知道”原文是“看見”，因為看見主來的日子近了，地上不法的事增多，罪惡氾濫，就當“趁著還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助，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心裡就剛硬了”（來 3：13）

二、聚會的原則

1、歸在主的名下（太 18：20）“奉我的名聚會”意思就是歸主名下的聚會。主升天的時候把他寶貝的名留給我們，主的名何等甜美芬芳，能給我們帶來安慰、喜樂、平安，“你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所以眾童女都愛你”（歌 1：3），當我們聚集在一起的時候，不是因某某屬靈名人的吸引，乃是因基督的大愛，歸主名下的聚會。

2、去朝見神（申 16：17）我們的聚會不是碰碰人的熱鬧，最要緊的是朝見神。當日以色列人中的一切男丁要按照神的吩咐在除酵節、七七節、住棚節，一年三次上聖殿去朝見神。各人甘心樂意的向神奉獻禮物。所以，我們每次聚會的時候，不能隨便，要帶著敬畏的心來到神面前，不要忘記：我今天是要來朝見神的。

3、要順服聖靈的帶領（林前 14：29-33）

因為我們是歸主名下的聚會，深信主就在我們中間。故此在聚會中沒有誰來操權，誰是主席，誰是領導（這是世界的那一套），我們應當完全尊主為大，讓聖靈自由的運行在我們中間。各人按照所得的恩賜，隨著聖靈的引導彼此服事，彼此勸勉，使眾聖徒得著生命的供應。

4、凡事都當造就人（林前 14：26）

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原則，因為聚會的目的就是為要使弟兄姐妹的生命得造就。所以要懂得今天聚會的性質是什麼？弟兄姐妹的需要是什麼？在聚會中也要約束肉體的活動，完全順服在聖靈的權柄底下。有的人不懂這個聚會的原則，肉體從來沒有經過對付，他有自己的個性，例如：有一首詩歌是他喜歡唱的，一定要在聚會時唱，有一篇道是他喜歡講的，一定要在聚會中講，他不會顧到聚會的需要，甚至別的弟兄姐妹在那裡受苦都不顧，這樣的人實在是教會的難處，願主光照我們，憐憫我們！

三、聚會帶來的祝福：（神在聚會裡給人恩典）

1、禱告蒙垂聽（太 18：19-20）

有許多時候神的恩典特別顯明在聚會中，有時候為著某一件事禱告，一個人覺得力量不夠，如果

有幾個人同心的禱告，力量就增加了，也明顯的看見神的祝福。弟兄姐妹都有這個經歷。主說：“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申命記第 32 章告訴我們，一個人追趕敵人一千，二人能使萬人逃跑。(申 32：30) 可見神有個人的恩典，更有團體的恩典。

2、彰顯身體的功用（林前 12：14-25、14：24-25）

當弟兄姐妹聚在一起的時候，就能各自顯出肢體的功用，比如，有詩歌恩賜的，該用他詩歌的恩賜供應教會，有講道的恩賜的，該用他神的話語供應教會；有人特別有禱告負擔的，應該用他的禱告供應教會。但有一件事需要注意的是每個弟兄姐妹自己要明白神給我的恩賜是什麼？有的人神沒有將講道（作口）的恩賜賜給他，偏偏喜歡講道，這是用錯了功用，會給教會帶來難處。“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彼前 4：10）“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勸，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 4：16)

3、在聚會中得蒙光照（詩 73：17-24、林前 14：24-25）

詩篇 73 篇是亞薩的詩，上一段是講到他在現實生活中看到那些惡人反而在地上享受平安福氣，敬畏神的人反而喝盡了滿杯的苦水，因而心懷不平，想不開，“等我進了聖所，思想他們的結局，你實在把他們安在滑地，使他們掉在沉淪之中……”，這裡的“聖所”可預表教會，“等他進了聖所”就蒙了光照，看見惡人在地上的一切實在虛空，轉眼歸於沉淪，他看見自己的愚昧，(詩 73：22) 也看到了將來的榮耀（詩 73：24）他裡面通了。有時我們一個人讀經，有的地方讀不懂。也有時碰到環境上的難處，心裡如同謎團解不開，但一進到聚會中與肢體們一交通，在那裡經歷主的同在，一蒙光照裡面就亮了。也有些不信的人進到聚會中間（特別是傳福音聚會）一蒙光照立刻悔改得救了。

4、經歷主的同在（太 18：20、約 20：19-23）

聚會最大的祝福就是享受主的同在。主親口說過“因為無論在那裡有二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這是主信實的應許，因此每次的聚會都有主的同在。主若與我們同在那真是好得無比，在地如同在天。主復活的那天晚上，門徒聚會在一處，因為怕猶太人門都關了，正在那時，主親自向他們顯現，主的顯現帶來了許多的祝福：

(1) 得著雙重的平安，主對他們說了兩次“願你們平安”，這樣看來，聚會給我們帶來平安，有心靈的平安，也有身體的平安。

(2) 得著喜樂 “門徒看見主就喜樂了” 這個喜樂不是屬世的快樂，(世上的快樂很快就會過去) 乃是從主來的靈裡的喜樂，多有聚會就多有喜樂。

(3) 受差遣 “父怎樣差遣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 主既差遣我們，必定看顧保守，引導我們，他負一切的責任。感謝讚美主！

(4) 受聖靈（生命的靈，住在信徒裡面），我們在聚會時也能經歷聖靈的帶領、感動、催促使我們生命漸漸長大。

(5) 得權柄 “你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赦免了，你們留下誰的罪，誰的罪就留下了”（這是指著教會的接納說的）。如此說來，聚會有那麼多的祝福，我們千萬不可停止聚會，失去神的祝福。你看那一次主的門徒多馬，因為未參加聚會，故此充滿了不信，疑惑。第二個主日晚上因其他門徒的催

促也去參加聚會，正在那時主又向他顯現，多馬不得不俯伏敬拜說：“我的主，我的神！”

四、聚會的規矩

1、要早到（林前 11：23）

每次聚會一定要遵守時間，最好要等別人，不要別人等你。

2、要有正派的裝飾（詩 29:2、提前 2:9-10、彼前 2：2）

聚會是在神的面前，裡面要存敬畏神的心，外面也要有正派的裝飾。

3、謹慎腳步，近前聽（傳 5：1）

聚會時不能隨便走動，早到的人要坐在前面。當日的馬利亞坐在主腳前，安靜聽主的話，是我們的榜樣，應該效法。

4、不急躁發言，不冒失開口（傳 5：2）

在聚會中不要隨便說話，在聚會的地方就是禱告和唱詩。“因為神在天上，你在地下，所以你的言語要寡少”。

各 種 聚 會

一、傳福音的聚會（徒 10：33-43）

1、要有負擔，在傳福音的聚會中無論是講的、聽的，都要有福音的負擔。事先要有負擔的禱告。你看見哥尼流家中的那次福音聚會，他早幾天已向神好好禱告過，並差遣家人往很遠的約帕地方，請了彼得來傳福音。

2、請人前來（徒 10：24 參約 1：40-42） 傳福音的聚會乃是教會傳福音，每個弟兄姐妹都有負擔，要盡量請朋友前來；不然，筵席擺好了沒人吃怎麼辦？那一次，彼得來到之前，哥尼流已經請了他的親屬密友等候他們。這是何等美好。今天在有的地方，傳福音的弟兄早已來到，聽道的人寥寥無幾，難怪效果不大。

3、教導他們禱告、相信，接受主

朋友被請到聚會的地方，不能對他們漠不關心，要坐在他們旁邊，幫助他們學習唱詩歌、讀聖經，默默地為他們代禱，結束時催促他們禱告，有不懂的地方散會後給他們解釋。

4、關於傳福音的弟兄：傳福音的弟兄特別要有罪人靈魂的負擔，有福音的靈，話語要單純、精練、通俗、中肯、真誠，摸著人的心。彼得那次傳福音的內容很簡單，卻很真實單純。他所傳的是：1）耶穌基督是萬有的主；2）他被掛在木頭；3）神叫主耶穌復活顯現出來；4）他是審判活人死人的主；5）信他的人必因他的名得蒙赦罪。那一次的傳福音大有果效，聖靈大大作工，參加聚會的人都得救了。

二、擘餅的聚會（林前 11：20-33）

1、要帶著感恩的心 擘餅聚會是預表舊約的逾越節，紀念羔羊流血，免去神的審判。主耶穌是神的羔羊（約 1：29）為我們被殺獻祭，每逢主日我們理當向主獻上感恩和讚美。

2、是愛的筵席 不要像哥林多教會的信徒，雖然在那裡擘餅，卻失去了愛心，甚至這個饑餓那個酒醉。故此，保羅說他們聚會不是受益，乃是招損。弟兄姐妹聚在一起充滿了“愛”的味道，這才是

叫作“愛筵”。

3、要帶著敬畏主的心，分辨這是主的身體，是神聖的，不能隨隨便便。主的身體（餅和杯）擺在這裡，表明主為我們死了，我們該當如何的來愛這一位為我捨命流血的恩主呢？

4、要彼此等待，擘餅聚會要早一點到，不要老是讓別人等你，先到的弟兄姐妹要在主面前默禱，或隨聖靈的感動唱詩讚美，等到弟兄姐妹到齊了，開始擘餅紀念主。如果還有時間，有弟兄起來交通一點神的話。擘餅聚會是聚會生活中最高的聚會，一面叫主有所得著，一面叫弟兄姐妹的生命得到供應。

三、禱告的聚會（太 18：18-20、徒 12：5、12）

1、要同心合意 禱告聚會最要緊的是要同心合意，經上說：“二人若不同心，怎能同行呢？”（摩 3：3），如同一個樂隊樂器雖多，奏出來的聲音卻是一致的。同心合意禱告是最能蒙神垂聽的。主說：“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

2、題目要專一 我們看到，第一世記的教會，信徒遭受逼迫，雅各為主殉道，彼得又被囚在監裡，即將被殺。教會那一次為這一件事專題禱告，結果神垂聽他們的禱告，差天使領彼得出監，主的道大大興旺。在未禱告之前把禱告的事項提出，然後為這些事禱告。

3、要簡短真實 一般說來個人的禱告要長一點，聚會的禱告要短一點。有的弟兄姐妹不懂得屬靈的“竅”，禱告的時候隨從自己的私意，東拉西扯，包羅萬有，時間拖得太長，把聚會的靈都壓下去了，這是需要學習的。如果你負擔重，可以再簡短的禱告一次，保持聚會的靈活潑新鮮。

四、讀經的聚會（或查經的聚會）（徒 17：11、賽 34：16）

1、饑渴慕義

參加聚會的人，必須有一顆饑渴的心，認識神的話是我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詩 119：105），是我們生命的糧（耶 15：16）

2、眾人誦讀

有的地方是輪流看讀，也有的是眾人同聲誦讀都可以，親口讀過就會在我們裡面有一個印象，也可幫助那些文化程度較低的人學習讀經。

3、認真查考

如果是查經，一定要借助一些工具書逐章逐節的查讀，經過查考之後，可以得幫助，使講道不會有差錯。總要一個比較老練的弟兄帶領，各人可以發表自己所得的亮光，然後由帶領的弟兄再作結論。各人要盡量客觀，不要太主觀，因為我們所知道的非常有限，所以要學習謙卑，彼此順服。在查經聚會中不能專門是青年人，聖經中沒有“青年查經聚會”的榜樣，免得帶來教會的難處。凡是渴慕真道的人，不論老中青都可以參加，使眾聖徒在至聖的道上造就自己（猶 20）

五、運用恩賜的聚會（林前 14：20-33）

1、隨從聖靈的引導

在這個聚會中要讓聖靈在聚會中掌權，各人要順服聖靈的帶領。有話語的弟兄，不要過分謙卑，“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帖前 5：19），沒有話語的弟兄，不要冒失開口，要避免屬肉體的舉動。

2、學習彼此順服

話語的弟兄要有屬靈的心竅，先說話的弟兄裡面如果感覺沒有話，要趕快停止，讓別的弟兄起來說話。只怕有的弟兄明明沒有話了，還是勉強在那裡拖延時間，使聚會的靈下沉，叫弟兄姐妹受苦，這是太不應該的。所以要學習彼此順服。

3、要有安靜的心

有的弟兄在聚會中覺得有話可說，可是別的弟兄先上去了，這時要學習安靜，不要搶著來，要學習謙卑忍耐，多聽一點別的弟兄的話，因為神不是叫人混亂，乃是叫人安靜。

六、講道的聚會

如果有外地工人來到，請他們講道，這是工作性的聚會，在這個聚會中，講的和聽的人都同有責任。

1、講的人：

(1) 禱告和等候，作話語出口的弟兄在講道前要先預備自己的心，有一點時間等候在主的面前，先讓神的話臨到他，像當日的撒母耳靜候主前：“耶和華啊！請說。僕人敬聽。”（撒上 3：10）

(2) 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 2：15）

有時在讀經或禱告時得著一句話，還要經過默想、琢磨、組織，然後有了話語的職事。在講道時要靠著聖靈的帶領，最好能以聖經解釋聖經，所講的要“合乎純正的道理”（多 2：1），力求通俗易懂，情真意切，句句深入人心。

2、聽的人：

(1) 要有禱告的負擔，每次來到聚會中間不要作客，無論在講道前，講道後都要有禱告的負擔，用禱告托住講臺。

(2) 效法馬利亞的聽道（路 10：38-42）

A、坐在主前，存安靜的心領受主的話語。

B、親近到主的腳前，有心聽道的人都是坐在最前面，無心聽道的人喜歡坐後面。經上說：“近前聽勝過愚昧人獻祭”（傳 5：1）

C、謙卑領受主的話，有心聽道的人叫講的人也可得著幫助。馬利亞能體會主的心，領受主的話，主稱讚她“馬利亞已經選擇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

七、交通事務的聚會（徒 15：6-21）

1、先預備要交通的事，在使徒行傳十五章在耶路撒冷有一次事務交通的聚會。那些使徒和長老針對外邦人受割禮的問題進行交通，所有的話題都圍繞這個中心。有些教會的交通好像沒有頭緒，該交通的問題得不著解決，卻被一些煩瑣的小事占了時間，這是必須要注意的。

2、讓大家開口說話。在那一次的聚會中他們各人都有機會發表自己的看法，甚至也有辯論。故此在這樣的聚會中不能主觀、武斷，更不能有血氣，要多聽別人的意見，然後尋求神的心意，再下結論。

3、要有年長弟兄起來說話，要有神的同在。

他們辯論了一段時間，彼得就在弟兄中間站起來，用他的經歷（他曾到過外邦人——哥尼流的家傳過福音，也看見了聖靈澆灌在外邦人身上的印證）見證說：“……我們得救乃是因主耶穌的恩，和

他們一樣”（徒 15：6-11），接著保羅和巴拿巴再次述說神在外邦人中所顯明的恩典。他們一站起來，就把神的同在帶進來“眾人都默默無聲，聽巴拿巴和保羅述說神藉他們在外邦人中所行的神蹟奇事”。（徒 15：12）

4、彰顯聖靈的權柄（徒 15：13-19）

最後，主的兄弟雅各站起來，他是耶路撒冷教會的長老，他一說話就彰顯出聖靈的權柄，他是代表聖靈在那裡說話，先引聖經證實外邦人得救是合乎先知的預言，然後作出結論：“所以據我的意見，不可難為歸服神的外邦人，只要吩咐他們禁戒偶像的污穢和姦淫，並勒死的牲畜和血……”。事情就這樣定規，大家都說阿們，那次聚會得到了完滿的結果。

如何學習禱告

讀經：可 1：35、路 5：15-16、11：1

信徒得救之後有一件最重要的事奉，就是禱告。我們的主在地上的時候，總是把禱告擺在第一，我們常是忙於工作，卻忽略了禱告，這是我們屬靈生命軟弱的原因。許多人以為禱告是最容易簡單的事，例如有的人第一次聽了福音之後心裡受感即開口禱告：“主啊，我是個罪人，求你拯救我，赦免我的罪，使我悔改相信，清楚蒙恩得救，得著永生的福分，奉主聖名，阿們！”這不是很容易嗎？的確，禱告就是這麼簡單。可是，論到禱告的深度，恐怕一輩子也學不好。現在靠著主的恩典與弟兄姐妹一同在主的面前有一點學習。

一、禱告的意義：

1、與主交通（創 28：10-22、詩 27：4）

人與人之間交通是藉著通信、電報、電話等的方式互相瞭解交流信息。但人與神之間交通的方式就是禱告。我們藉著基督的救贖，因他所流的寶血恢復了我們與神之間的交通。這就是雅各所見“天梯的異象”所給我們的啟示。那一次，雅各與神之間有一次美好的交通。

神的僕人大衛，是一個合神心意的人，他無論在任何處境之下，第一件事就是先禱告神，先與神交通，然後再照著神的指示去作，因此“大衛無論往哪裡去，耶和華都使他得勝”（撒下 8：14），“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他的榮美，在他的殿裡求問”。（詩 27：4）

2、祈求（太 7：7、路 11：9、21：36）

我們在地上，有時會碰到大大小小的各種環境，試煉、痛苦、疾病等，有的事是我們人所不能解決的。此時，掛慮與擔憂並沒有減少我們的難處，反而增加我們的重擔，惟一最好的辦法，就是把我們的需要向主陳述祈求，主必成就我們所求的。“應當一無掛慮，主已經近了，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腓 4：4-7）。神是我們的父，所以我們禱告時，不必用一些美好裝飾的詞句，只要發出單純簡樸的言語，像小孩子那樣，無依無靠來到他的面前，將你的需要告訴他，必蒙他的垂聽。

3、代求

古時的聖徒們，不但他們自己有禱告的生活，有時常會替別人代求：

- (1) 亞伯拉罕為所多瑪代求（創 18：23：32）為亞比米勒代求（創 20：17）
- (2) 摩西為百姓代求（出 32：31-34）、為米利暗代求（民 12：13）
- (3) 約伯為三個朋友代求（伯 42：10）
- (4) 耶利米為百姓代求（哀 3：48-49）
- (5) 尼希米為百姓代求（尼 1：4-11）
- (6) 但以理為耶路撒冷代求（但 9：2-19）
- (7) 神喜悅我們的代求（賽 59：16）

4、感恩和讚美

當神在某一件事上垂聽我們的禱告，我們理當獻上感恩和讚美。如舊約時代的哈拿，神答應她的禱告，生了撒母耳之後，她立刻向神獻上感恩和敬拜（撒下 2：1-10）。希西家病得醫治之後也向神獻上感恩和讚美（賽 38：9-20），神的僕人大衛蒙的恩典最多，因此他最會讚美。（撒下 22：詩 119：164、169-176、150：）

5、痛悔（賽 66：2、詩 55：15-17）

有時我們偶然犯罪虧欠神，聖靈感動我們來到他的面前，流淚悔改，為罪憂傷，向神承認自己的罪，這樣的禱告是最蒙神紀念的。在這一方面，大衛實在是我們的榜樣（參詩 51：）。“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承認離棄罪過的必蒙憐恤”（箴言 28：13）。

6、向神舉手，聖經中還有向神舉手的禱告。

- (1) 摩西舉手禱告（出 9：29、17：11）
- (2) 所羅門舉手禱告（王上 8：22-26）
- (3) 以斯拉舉手代禱（拉 9：5-15）
- (4) 舉起聖潔的手隨處禱告（提前 2：8）

7、與神同工：主在地有許多的工作需要完成，在此之前，必須興起一班聖徒作為禱告的器皿，以祈禱與神同工來完成神的旨意。許多時候因為我們忽略了禱告以致攔阻了屬靈工作的開展，主曾說過：“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太 18：19-20）

二、禱告的必須

1、是信徒的基本權利（約 1：12、太 6：9）

神的兒女們有一個基本的權利，那就是禱告，我們無論有什麼需要，只要坦然無懼地憑著信心向神祈求，他必定為我們成就。因他是樂意施恩的主，“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 4：16）

2、是屬靈的呼吸

使徒吩咐我們“要不住的禱告”（帖前 5：17）。我們的心思要經過聖靈的更新，學習並操練禱告的生活。如果學會了這個功課，那禱告就像呼吸那樣容易了。如蓋恩夫人，她與主的交通是無間時刻

的。一個信徒如果什麼時候失去了禱告必定帶來屬靈的死亡。

3、是主的命令（路 22：40、太 9：37-38）

這幾處聖經是叫人禱告極其明顯的命令，主既如此吩咐，可見禱告是何等的緊要。既然祈禱是主的命令，我們應當順從，我們若輕看祈禱，其損失是何等的重大！

4、因主的呼召（耶 33：2-3、賽 45：11）

感謝讚美主！因他所發這樣的呼聲——他呼召我們去禱告。禱告是最有福的，也是得著主啟示的秘訣。這個呼召原是向耶利米發出的，今天也是對我所說的，因為主來已近！撒但特別倡狂，罪惡、異端如此之多，神在此高聲喊著說：“你求告我吧！”深願我們答應主的呼召成為一個祈禱的人。

5、是主的喜樂

主不只呼召我們去禱告，他更喜愛聽我們的禱告，特別的喜愛我們親近他。在這裡他還用慈愛的聲音“求”我們：“求你容我得見你的面貌，得聽你的聲音”（歌 2：14）。但願我們的心今天被他的愛溶化，讓我們向他禱告認罪：“主啊！求你赦免我不禱告的罪，我不願再來傷你的心，主啊！今後我願常常的親近你，容你聽見我懇求的聲音”。

多年前，有人生了一個兒子，他父親將他送到聾啞學校去受教育，經過好幾年刻苦的學習才學得叫“父親”一聲。一天他父親來學校看他，那啞巴的兒子一見是父親，就喊著說：“父親”。他父親忽然聽見這聲音，因喜樂太大，擔當不起，竟失去知覺昏過去了！人雖不好，尚且如此喜愛聽他兒子的呼喚，何況我們的天父豈不更愛聽我們的禱告嗎？請你現在仰起你的臉來，禱告神說：“父啊！”不知我們天上的父因此要加添多少的喜樂呢！

6、是屬靈能力的源頭（太 14：23、路 5：15-16）

我們的主在地上的時候，每次工作之先必先有禱告，從神那裡支取能力。教會歷史上有一位大佈道家名叫司布真，他的工作特別有能力，究其原因因他當地有一班弟兄姐妹日夜不停的為他的工作代禱，因而他屬靈的能力是從祈禱中得著的。有時我們常會自滿自足，看不見自己是那樣的貧窮、軟弱、可憐的情形，落到老底嘉的光景中，願主憐憫我們開我們的眼睛，認識自己的軟弱與貧乏。趕快來到主的面前向他祈求吧！

7、是教會復興的秘訣（徒 1：12-14、2：24）

我們看見初期教會的光景真美好！使徒們大有能力見證主的道，神蹟隨著，得救數目與日俱增，原因何在？原來，主升天之後，他們並沒有離開耶路撒冷，“這些人同著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都同心合意的恒切禱告”，一直在那裡禱告十天，五旬節到了，聖靈澆灌在他們身上，教會被建立，“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

8、是成功神旨意的途徑

主耶和華如此說：“我要加增以色列家的人數多如羊群，他們必為這事向我求問，我要給他們成就”（結 36：37）。這一節聖經告訴我們禱告的“竅”，根據這裡的次序：

- （1）神將他的旨意啟示給我們；
- （2）神將這個負擔放在他子民的身上；
- （3）神的兒女將這個負擔禱告在主的面前；

(4) 然後，神就工作答應我們的祈禱，成就他所要成的事。

只有藉著我們的禱告，才能叫神的旨意通行無阻。

9、是勝過仇敵的兵器（弗 6：18、出 17：8-16）

以弗所書這一段聖經講到屬靈的裝備，共有七樣，其中最要緊的還是禱告“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我們在這個罪惡的世界中，面對無數仇敵（空中屬靈氣的惡魔），凡忽略禱告的，就不能作神的得勝者。當日以色列民與亞瑪力人爭戰，勝敗的關鍵全在乎摩西在山上的舉手（禱告）。“摩西何時舉手，以色列人就勝，何時垂手，亞瑪力人就勝”，可見禱告是何等的緊要啊！

讓我們所有的弟兄姐妹都能以祈禱裝備自己，能以抵擋魔鬼所有的詭計而靠著主的力量大獲全勝。

三、禱告的內容（範圍）

許多信徒常覺得禱告沒有話，這是因為我們太自愛、自私的緣故，故當擴充我們禱告的範圍，在聖經中給我們看見禱告的內容有以下幾方面：

1、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太 6：31-33）

主在此教導我們禱告“所以不要憂慮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用的一切東西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的意思就是“擴充他的國，彰顯他的義”，我們當為神的國早日降臨懇切的禱告。

2、為萬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禱告（提前 2：1-2）

君王的權柄是神賜的，我們該為之代禱。並要將我們禱告的範圍擴充到全省、全國乃至全世界，讓福音廣傳，普世人的都能接受耶穌作他們的救主。現在世界上還有不少邊遠的地區連主耶穌的名都還未聽到，我們理當為他們代求。

3、為眾聖徒祈求（弗 6：18-19）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我們每個弟兄姐妹，都是這個身體中許多肢體之一，所以理當有身體的感覺。與我們同作肢體的弟兄姐妹，他們的難處就是我們的難處，他們的重擔就是我們的重擔，我們不能專顧自己，總要藉著禱告彼此分擔“你們的重擔要互相擔當，如此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加 6：2）

4、為工人和工作禱告（弗 6：19、太 9：38）

現在的教會，面臨屬靈的饑荒，各地講臺的供應跟不上，好多地方缺乏工人去傳揚福音，許多人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正如主說的：“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去收他的莊稼”。

5、為病人禱告（雅 5：13-14）

人生在世難免有疾病，有的是天然的疾病，有的是撒但的陷害，也有的是神的愛心的管教。一個患病的人最需要有人說明代禱，我們應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內。如果知道某某弟兄或是姐妹病了，就當有負擔，去看望禱告或後方代禱，出於愛心的代禱必定蒙神垂聽，使病人很快得著主的醫治。

6、為逼迫你們的禱告（太 5：44、路 6：27）

主在登山教訓中教導門徒當“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這也是進天國的條件之一，依人的天然很難實行。但感謝主，我們所得的生命乃是神兒子的生命。當神的兒子釘在十字架上時，能夠為仇敵禱告：“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路 23：34）。當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裡面長大的時候，

我們就能像主那樣寬恕那些與我們作仇敵的人。正如司提反被害時能夠禱告說：“主啊！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徒 7：60)

7、凡事藉著禱告(腓 4：6-7)

這裡的“凡事”包括範圍很廣，無論是大事小事、個人的事、家庭的事、教會的事……等，都可以藉著禱告帶到主的面前——向主陳明，他必垂聽我們的禱告，成就我們所求的，讓我們俯伏敬拜他！

四、禱告的預備

1、心思安靜(太 6：6)。

主在地上曾說過：“神是個靈，所以拜他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約 4：24) 當我們親近他的時候，先要安靜我們的心，不讓心思流蕩，主教導門徒禱告時要關上門，進入內室就是這個意思。

“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太 5：8)，有些信徒平時心思流蕩在世俗中，像一個“公園”，什麼污穢的東西都進去了，哪裡有心與主交通？所以大多是先唱一首合適的詩歌，將心思收回，再開口與主說話。(初學者最好要出聲禱告，不讓心思散慢)。“我妹子，我新婦，乃是關鎖的園，禁閉的井，封閉的泉源。(歌 4：12)

2、渴慕神(詩 42：1、84：1-2)

當我們心思安靜之後開始默想神的愛，基督的愛，裡面有一顆切慕主的心，正如神的僕人大衛的禱告：“神啊！我要切切的尋求你，在乾旱疲乏無水之地，我渴想你，我的心切慕你”(詩 63：1)。當我們的心傾向神時，他必將他的心意啟示給我們，將負擔放在我們身上，我們就有很多的話要向主傾訴了。主說：“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並且要向他顯現”。(約 14：21)

3、除去禱告的攔阻

(1) 妄求：有的人不明白神的心意，隨著自己的私欲在那裡妄求，這樣的禱告必不能得著神的答應，“你們得不著是因為你們不求，你們求也得不著是因為你們妄求”。(雅 4：2-3)

(2) 罪的阻隔(賽 59：1-2、詩 66：18、箴 28：9)。有時我們禱告得不著答應，主好像被千里雲霧隔開叫我們不得親近，其原因不是別的，乃是我們的罪惡所致，罪惡好像厚雲(賽 44：22)，能遮住明亮的日頭，隔絕了我們與主之間的交通。如果罪惡沒有對付乾淨，一切的禱告將要受其阻擋。所以，祈禱的頭一步乃要先除去罪惡，然後再來求告主。

使徒雅各告訴我們，“你們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先是“彼此認罪”，再是“互相代求”方能蒙神悅納(雅 5：16)。神是何等聖潔，有罪不潔的人，豈能親近他。當日神向摩西顯現時，曾對他說：“不要近前來，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鞋是與地接觸的東西，是污穢的，恰似我們的罪)，因為你所站的地是聖地”(出 3：4-5)。讓我們省察自己，看看我們的裡面有沒有一兩件隱藏的罪深深的伏在心中，罪惡不除去，禱告必不蒙應允。我們該像大衛那樣在神前謙卑祈禱：“神啊！求你鑒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試煉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裡面有什麼惡行沒有；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詩 139：23-24)

(3) 不饒恕弟兄(太 5：23-26、可 11：25-26)。不饒恕弟兄在神看來是個很大的罪，使我們與肢體之間失去了交通，也與神失去了交通，所以當趁機會趕快與弟兄和好，恢復在神面前生命的交通，使我們在屬靈的事奉上滿有喜樂，滿有平安。

(4) 疑惑不信。聖經告訴我們疑惑和不信也能攔阻我們的禱告，“因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風吹動翻騰，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裡得什麼”（雅 1：6-7）。主的門徒彼得那一次在海面上行走時，開始也走了幾步，可是後來為什麼將要沉下去呢？原因就是見風甚大就害怕，疑惑主的話。求主將我們心中所有的疑惑都除去，好叫我們的禱告都能蒙神垂聽。

(5) 夫婦之間不同心。婚姻是神所安排的，夫婦之間同心禱告是最能蒙神悅納的。使徒彼得曾教導我們如何作妻子，如何作丈夫，各盡自己的本份。如果夫妻之間不同心有間隔，最大的損失就是使我們的禱告受到阻礙（彼前 3：7）。家庭之間彼此相愛和睦同居，同心事奉神是教會最大的祝福。

五、當如何禱告

1、憑信心禱告（來 11：6、可 11：24、太 8：5-10）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有信心的人能夠得神的喜悅，主曾說過：“所以我告訴你們，凡禱告祈求的，無論是什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有一次一個作父親的，他的兒子被鬼附著，因為門徒沒有趕出那鬼，便帶著他的兒子來見主，對主說：“你若能作什麼，求你憐憫我們，幫助我們”，主卻對他說：“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不是在乎主“能不能”乃是在乎你“信不信”，那人立刻覺悟到自己信心不足，求主幫助，主的恩典立刻臨到了他的身上（可 9：21-27）。那一次，主為何稱讚百夫長的信心是大的呢？因為他認識主的權柄，深信主的話是可信的，是帶著能力的“只要你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必好了”，所以他的僕人立刻得到了主的醫治。

2、憑著主的應許，奉主的名禱告（約 14：13-14、15：16、16：23-26）。

約翰福音十四章至十六章是記載主耶穌快要離世的末了那一夜，對門徒所說的話，那自然是特別的緊要！這一段聖經中，主給我們何等有福的應許，其中特別提起一個祈禱的條件就是“奉我的名”。耶穌基督的名，是全然豐富，“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西 2：9），所以我們奉他的名，就可以支取神一切的豐盛。主耶穌是神的兒子，萬有的君王。“父愛子，已將萬有交在他手裡”（約 3：35），天上地下所有權柄都已賜給復活基督（太 28：18），他所得著的名是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 2：9）。感謝神，他將這名賜給我們，所以我們奉主耶穌的名，無論求什麼，父必成就。奉主耶穌的名去祈求，好像人拿銀行的支票去取錢，銀行裡的人，是因支票上有某人的名字給你付錢。照樣我們到天上的銀行去領款時，神不看我們的軟弱、可憐、貧窮，他只在主耶穌的名裡並將我們所需要的賜給我們。“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你們若向父求什麼，他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約 16：23）

奉主的名禱告，並不是在禱告的結尾加上一句“奉主聖名”就夠了，奉主名求的意思乃是承認自己的軟弱、無能、一無所有，憑著信心來到神的面前，在主的名裡向神支取一切的恩典。

3、同心合意的恒切禱告（徒 1：14、2：46）。

前面已經交通過，初期教會的復興，是因為先有 120 個人同心合意的恒切禱告，腓立比教會“從頭一天直到如今，你們是同心合意的興旺福音”。他們是“同有一個心志，站立得穩，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腓 1：5、27）。申命記聖經又告訴我們“一人焉能追趕他們千人，二人焉能使萬人逃跑”（申 32：30）。可見同心合意的力量是何等的大！

4、儆醒禱告（太 26：41、可 14：38、路 22：40-46）

聖徒的禱告確是一場屬靈的爭戰，我們的主在客西馬尼禱告時，撒但的全軍來攻逼他的靈，這是他在地上與撒但作末後的爭戰。在福音書中幾乎都記著“總要做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在這個地上充滿了罪惡的迷惑，錢財的迷惑，私欲的迷惑，異端的迷惑……等。“禱告”和“迷惑”是勢不兩立的，有禱告就不至受迷惑，若沒有禱告必定落在迷惑中！許多的信徒犯罪、跌倒，他們失敗的原因就是缺乏禱告，故此主再三的提醒我們，“總要做醒禱告！”

我們禱告，不只是能免去地上的各種迷惑，也是因為要逃避一切要來的事（地上的大災難），主提醒我們說：“你們要時時警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路 21：36）

主來的日子何等緊近：“還有一點點的時候，那要來的就來，並不遲延”（來 10：37），主又說：“你們要謹慎，做醒祈禱，因為不曉得那日期幾時來到”（可 13：33）。天上的新郎快要來到了，為什麼睡覺呢？起來祈禱吧！

5、在聖靈裡禱告（羅 8：26-27、猶 20 節）

羅馬書告訴我們，有時聖靈能幫助軟弱的人禱告，可惜有許多時候我們常會以為自己是剛強的，像當時的彼得，不認識自己的軟弱。當我們真的認識自己軟弱，可憐的本相，來到主的座前祈求時，聖靈自然的會來感動我們，引導我們，安慰我們，做我們的幫助。猶太書說的是：“在聖靈裡禱告”，意思就是在聖靈的感動和引導下禱告。有時聖靈將某一個負擔特別放在我們裡面，我們順著裡面聖靈的感動去禱告，必能得著神答應我們的禱告的憑據。聖經命令我們：“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帖前 5：19）

6、照著神的旨意禱告（約 5：14-15）

“我們若照他的旨意求甚麼，他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他所存坦然無懼的心，既然知道他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他的，無不得著。”

7、流淚禱告：“流淚撒種的，必歡呼收割”（詩 126：5-6）。在聖經裡給我們看見凡是神大用的僕人，他們的代禱都是滿了淚水的。

（1）摩西和神的子民曾為自己民族的罪哭泣（民 25：6）

（2）大衛曾作見證說到他為神的百姓哭泣（詩 69：10）

（3）以斯拉為神的百姓哭泣時，也帶動他們在神前哭泣禱告（拉 10：1）

（4）尼希米為耶路撒冷坐下哭泣，悲哀幾日（尼 1：4）

（5）耶利米稱為哭泣的先知，他為他的同胞不知流了多少的眼淚（耶 8：21、9：1、13：17、哀 2：11、3：48-51）

（6）保羅為教會、為福音多多的流淚（林後 2：4 徒 20：18-19、31）

（7）主耶穌在地上也曾流過淚（路 19：41-44 約 11：33 來 5：7）

有一本書名叫“見與聞”，記載國外有一位元弟兄麥雅各，他沒多大的學問和知識，也沒有很好的恩賜和口才，但他就是會哭，為罪人的靈魂而哭。神借著他拯救了不少人的靈魂。哦，求神賜下代禱時的眼淚，使我們為著福音懇切的代求！

8、禁食禱告（申 9：9、18 撒 7：6 尼 1：4 但 9：3 路 2：37）

“禁食”並不僅是忍著肚子不吃飯，意思是有一個負擔在身上，連飯也吃不下。聖經中有許多榜樣：

(1) 摩西有兩次禁食四十晝夜（申 9：9、18）當他下山的時候，甚至人的面容發光，連百姓都不敢見他。

(2) 約書亞在爭戰失敗時也禁食（書 7：6）

(3) 撒母耳帶領百姓禁食禱告認罪（撒上 7：5-6）

(4) 尼希米為被擄的百姓禁食禱告（尼 1：4）

(5) 但以理為耶路撒冷禁食禱告（但 9：3），正是神垂聽了他們的神告，使百姓重新回國重建聖殿。

(6) 女先知亞拿在聖殿裡禁食祈求，晝夜事奉神（路 2：37）

(7) 主教導門徒必須禁食禱告，方能勝過仇敵（太 17：21）

(8) 初期教會的使徒們為著主的工作禁食禱告（徒 13：2-3）

這樣看來，禁食禱告非常重要，求主給我們有負擔，也要來學習這一個屬靈的功課。

9、催促主來的禱告：信徒有一個榮耀的盼望，就是基督的再來，主說：“我去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預備好了，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我在哪裡，叫你們也在那裡”（約 14：2-3）。使徒彼得也提醒我們：“親愛的弟兄啊，有一件事，你們不可忘記，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有人以為他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但主的日子要象賊來到一樣……但我們照他的應許盼望新天新地，有義居在其中。”（彼後 3：8-13）因此，曆世歷代那些愛主的聖徒，他們都是切切的盼望我們的主早一天來到。我們處在末世的信徒更要警醒預備，對主的再來滿了想念，滿了盼望，讓我們與眾聖徒從心底發出這樣的禱告：“我的良人哪，求你快來，如同羚羊或小鹿在香草山上。”（歌 8：14）。“證明這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啟 22：20）

雅各的禱告

讀經：創 28：18-22、32：9-12、46：1-4

這一次，我們與大家交通的信息是如何學習禱告，其實禱告是與信徒屬靈的生命分不開的，生命幼稚的信徒，他的禱告必定是非常膚淺的，生命長大之後才能進到屬靈的深處，與主有親密的交通。現在我們來看雅各一生中三次不同的禱告。

一、在伯特利遇見神

1、感恩的禱告

那一次，雅各在逃難的路上，到了路斯的曠野，日頭落了，四圍黑暗，孤單淒涼，充滿恐怖。就在那天夜裡神恩待他，保護他，特意向他顯現，不但救他脫離險境，而且還使他看見了天梯的異象，他醒來後心中滿了平安和喜樂，感激之餘，獻上如此許願的禱告。

2、自私的禱告

當我們讀了這幾節聖經，不難看出，他那一次的禱告是非常自私的，他是以自我為中心，以自己

為目標，一切都是為著自己。這一篇的禱告共用了 87 個字，其中就有 11 次提到“我”。正像我們中間有些剛得救的信徒，向神所求的都是求神賜給自己恩典、平安、福氣，一切都是為了自己。有一次，我聽見一位老太婆在那裡作了一個很長的禱告，最後幾句話是，“神啊！我千求萬求，求你使我全家大小一切都平安！”雅各當時向神所求的內容是：(1) 求神在我所到的路上保佑我，(2) 給我食物吃，衣服穿；(3) 使我平平安安的回到我父親的家。都是求神看顧“我”，可見那時他的生命是何等的幼稚。

3、“買賣”式的禱告

他在那裡許願禱告，好像是在與神作買賣，他說：“神若與我同在……我就必以耶和華為我的神”，意思是說，神如果向他賜恩，履行以上他所提出的條件，他必定好好的愛神，事奉神，若是神不聽他的禱告，那就不一定會事奉神了。他所有的事奉是建立在神的恩典上，正像有一首詩歌所寫的：“當主凡事為他預備，他就大讚美，當主稍為求他一點，就立發怨言”。雖然如此，他裡面有一顆要神的心，神就因他這一點點的存心，還是賜恩給他。

二、急難時的禱告

雅各在他舅父拉班家寄居了二十年，經過神在這些年來的對付，他屬靈的生命已經有了長進。在回家的路上，他的哥哥以掃帶著四百人正朝著他來，在這危急關頭，他向神懇切禱告。今天有不少信徒，平時忽略禱告，但在危難的環境中，也知道向神迫切祈求。雅各這一次的禱告，較以前的禱告已經長進得多。

1、抓住神的應許

這一次的禱告，一開始時就抓住神的應許，他向神求告說：“耶和華我祖亞伯拉罕的神，我父親以撒的神啊！你曾對我說，回你本地本族去我要厚待你”，下面又說：“你曾說，我必定厚待你，使你的後裔如同海邊的沙多得不可勝數”。我們的神是信實的神，他決不會將他的應許忘記，天地要廢去，他的話語和應許卻永遠堅定，我們只要憑著他的應許來到他的面前，將我們的需要告訴他，他必定答應我們的禱告。

“我們的神不能不義，不能將他應許忘記；

他的應許在基督裡，都是阿們，都是是的。

我們的神不能失信，他的恩約永遠堅定，

他要照他應許答應，我們因信所發呼聲。”（詩歌 249 首第七、八節）

2、認識神的恩典

現在他開始回想神的恩典，他向神說：“你向僕人所施的一切慈愛和誠實，我一點也不配得，我先前只拿著我的杖過這約但河，如今我卻成了兩隊了”，他在那裡承認，我所得的恩典這麼多，不是我的本領，全是你的看顧，你的恩待，我實在不配。今天有的人不像雅各那樣謙卑認識自己不配，反而將神賜給他的恩典當作為驕傲的資本，因此失去了許多的祝福，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 4：6）

3、一面禱告，一面打算

雅各這一次的禱告，雖然有了一些進步，但他對神的信心還是不夠充足，禱告是禱告過了，但心

中還不是那麼平靜安息。一面禱告神，一面還是用自己的聰明，自己的辦法在那裡應付面臨的環境。

(1) 他把人口和牲畜分作兩隊，以掃若來擊殺這一隊，剩下的那一隊還可以逃避(創 32：7-8)

(2) 要用牲畜中拿禮物送給他哥哥以掃，藉著這些禮物解他的恨，然後再見他的面(創 32：13-20)，這是顯出他信心的軟弱。許多時候，我們也會落在這樣的光景之下，有時遇到事情，一面禱告神，一面又用自己的聰明在那裡想辦法，這就是我們可憐的情形！雅各後來才發現，他原先所有的計畫都是多餘的，神一直在顧念他，保護他，他的帶領充滿智慧，他的恩典是何等的豐富！

三、到別是巴獻祭給神

1、尋求神的旨意

經過神多年的造就、雕刻，這個雅各已經變成了以色列，經上記著：“以色列帶著一切所有的，起身來到別是巴，就獻祭給他父親的神”。在此之先，他得知他的兒子約瑟已經在埃及作了宰相，並派車來接他。按常理說，這個約瑟是他所愛的，多年未曾見面，現在又在埃及作大官，理當快快的去見他。但此時雅各所顧念的並不是他心愛的兒子，他所關心乃是神的旨意。他知道，他的祖父亞伯拉罕及他的父親曾去過埃及，並且出了事情。所以他非常懼怕，這次下埃及不知道會遭遇什麼事，神的旨意到底是如何，他必須去問神，“我們的得失並不要緊，神的旨意當留心”。他不敢輕舉妄動，自作主張。他必須去別是巴獻祭給神，先與神交通，求神指示他當走的道路，這正是一個敬畏神的人當有的態度。“誰敬畏耶和華，耶和華必指示他當選擇的道路。(詩 25：12)

2、神的話臨到他，因著他有這樣的一顆存心，神便給了他異象，“夜間，神在異象中對以色列說：“雅各，雅各”，他說：“我在這裡”。神說：“我是神，就是你父親的神，你下埃及去，不要害怕，因為我必使你在這裡成為大族，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也必定帶你上來，約瑟必給你送終(原文作：將手按在你的眼睛上)”。有了神的話，他才放膽從別是巴起行下到埃及去，因他深信他的神必與他同在。許多弟兄姐妹在危難時，因環境所逼，能來到神的面前求告他。但在平安穩妥時，尤其在神賜給他豐富的恩典之時，卻忘記了神，那真是何等的傷他的心！但願我們都能效法老年的雅各，在昌盛之時能存著敬畏神的心，時時處處體貼神的心意，好叫他的旨意在我們身上得以通行，叫他的名在我們身上得著榮耀。

哈拿的禱告

讀經：撒上 1：9-20

我們的神是聽禱告的神，他樂意聽眾聖徒的禱告。他曾經應許我們，“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們開門。”(路 11：10)使徒也勸勉我們：“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裡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腓 4：6-7)

今天與大家學習的，是古聖徒哈拿的禱告。

一、當時的時代背景：

在士師記的末了，聖經記著說：“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士 21：25)可見，

那是以色列民屬靈最荒涼的時代。那時，“在以法蓮山地的拉瑪瑣非，有一個以法蓮人，名叫以利加拿（其實，他是利未人，不過住在以法蓮山地。參讀代上 6：27）他有兩個妻：一名哈拿，一名毗尼拿，毗尼拿有兒女，哈拿沒有兒女。這人每年從本城上到示羅敬拜祭祀萬軍之耶和華，在那裡有以利的兩個兒子何弗尼、非尼哈當耶和華的祭司。以利加拿每逢獻祭的日子將祭肉分給他的妻子毗尼拿和毗尼拿所生的兒女，給哈拿的卻是雙分，因為他愛哈拿，無奈耶和華不使哈拿生育。毗尼拿見耶和華不使哈拿生育。就作她的對頭，大大激動她，要使她生氣。每年上到耶和華殿的時候，以利加拿都以雙分給哈拿。毗尼拿仍是激動她，以致她哭泣不吃飯。”（撒 1：1-7）哈拿在這樣一種處境之下，帶著滿懷的苦水來到神的面前，向他禱告祈求。

二、哈拿心中愁苦痛痛哭泣——滿有負擔的禱告

如此的環境，夠成了沉重的負擔，使她心中愁苦，痛痛哭泣，不能不向神流淚祈求。“無奈耶和華使他不生育“按人看來，好像神虧待了她，其實乃是神化裝的恩典，藉著這樣的環境催她來到神的面前，好得著更多的祝福。“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 8：28）許多時候，我們雖有禱告卻沒有眼淚，乃是負擔不夠重的緣故。有一位弟兄見證說他平時禱告時都沒有眼淚，一天，他遠方的親人得了重病來了電話，請他代禱，此時負擔加重，眼淚不知不覺流了出來，那一次主也答應了他的禱告。求主憐憫我們，使我們有更重罪人靈魂的負擔而來到他的座前向他獻上代禱。

三、許願的禱告

“哈拿心裡愁苦，就痛痛哭泣，祈禱耶和華，許願說：“你若垂顧婢女的苦情眷念不忘婢女，賜給我一個兒子，我必使他終身歸於耶和華，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撒 1：11）這是一個許願的禱告。此時她進入聖殿，看見祭司以利年紀老邁，他的兩個兒子是惡人不敬畏耶和華，神的殿荒涼，沒有年輕的一代興起接續屬靈的事奉。她體會神的心意，故此獻上如此許願的禱告。等到神聽了她的禱告之後，果真得了兒子，她甘心完全的獻上，還她所許的願。不像我們中間有些信徒禱告時說得很好聽，像是許願的禱告，等到神聽了他的禱告，都把先前所許的願統統忘記掉，這是何等的得罪主；哈拿的禱告合乎神的旨意，有許願，也有還願，因此得蒙神垂聽。

四、傾心的吐意的禱告

他有一顆破碎的心靈，雖然被人激動，心中愁苦，卻沒有向任何人訴說她的苦情。他知道人不能解決她的難處，唯一的辦法就是把所有的苦況帶到神面前，向他一一傾訴。正如詩歌 283 首第一節所寫的：

“我所有苦況必須告訴主，我不能單獨擔此憂鬱；

我在患難中，惟主能安撫，擦去我眼淚，向我體恤。

和：我必須告訴，必須告訴主，將我的心事向主傾吐；

我必須告訴，必須告訴主，惟主能安撫，惟有我主。

五、恆切的禱告：“祈求到如今”

她的禱告是多麼恆切，在未得著神的答應之前，乃是迫切的直求，直等到將這個負擔卸去。有時候，我們的禱告不是那麼的恆切，甚至中途停止，有時禱告的負擔不重，連自己的心都不受感動，怎能感動神的心呢？“你們要恆切禱告，在此做醒感恩”（西 4：2）

六、禁食的禱告

禁食的禱告並不是少吃幾頓飯。禁食的意思乃是負擔重到一種情形，甚至不思飲食。哈拿那一次的禱告正是如此，她受壓力太重。痛痛哭泣，不想吃飯，心中默禱，不住的祈求，以至感動了神的心，不得不向她施恩典。

七、信心的祈禱

哈拿長時間在神前懇切祈求。原來哈拿心中默禱，只動嘴唇不出聲音，因此以利以為她喝醉了，以利對她說：“你要醉到幾時呢？你不應該喝酒。”哈拿回答說：“主啊，不是這樣，我是心裡愁苦的婦人，清酒濃酒都沒有喝，但在耶和華面前傾心吐意。不要將婢女看作不正經的女子，我因被人激動愁苦太多，所以祈求到如今。”以利說：“你可以平平安安的回去吧！願以色列的神允准你向他所求的”。哈拿因著以利對她所說的話而心中安息，深信神必定垂聽她的祈禱，所以再也不需要祈求了：“婦人走去吃飯，臉上再不帶愁容了”，只要因信而發出的讚美和敬拜。“次日清早，他們起來，在耶和華面前敬拜。”（撒上 1：12-19）

感謝神！他垂聽了哈拿的禱告：“耶和華顧念哈拿，哈拿就懷孕，日期滿足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撒母耳說：‘這是我從耶和華那裡求來的’”（撒上 1:20）因著撒母耳的興起，結束了士師時代荒涼的局面，使以色列民屬靈的光景有了一個新的轉機。

“撒母耳長大了，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從但到別是巴，所有的以色列人都知道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耶和華又在示羅顯現，因為耶和華將自己的話默示撒母耳，撒母耳就把這話傳遍以色列地。”（撒上 3:19-21）

以利亞的禱告

讀經：雅 5：16-17 王上 18：1-2、41-45

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曾經留下應許：“我實在告訴你們，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我又告訴你們，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太 18：18-19）這裡給我們看見，神的工作是藉著教會的禱告來成功的。可見信徒祈禱的工作是何等的緊要；使徒雅各告訴我們，“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以利亞與我們是一樣性情的人，他懇切禱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個月不落在地上。他又禱告，天就降下雨來地也長出土產。”神何以垂聽以利亞的禱告呢？

一、他是個義人

神曾打發他往撒勒法去（“撒勒法”意為“化煉場”）住在一個寡婦的家中三年之久。他是全然聖潔、公義、被神驗中，難怪他的祈禱有如此大的能力。當日，以色列人攻打耶利歌的時候，神賜他們大獲全勝。但後來攻打小小的艾城，卻敗在仇敵的手中。究其原因乃是他們中間有罪惡，有人貪愛可憎之物，以致失去了神的同在，被敵人殺死三十六個人，這個損失是何等的大；所以每當我們來到神的面前，就當省察自己，如果把有什麼罪惡、污穢、不義，無論是大是小，是明是暗，是多是少都必須在神面前誠實悔改，承認離棄罪惡。這樣，主的寶血必定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使我們的禱告得

蒙垂聽。經上說：“你若將心安正，又向主舉手（指禱告），你手裡若有罪孽，就當遠遠的除掉，也不容非義住在你帳棚之中。那時，你必仰起臉來，毫無斑點，你也必堅固，無所懼怕。”“你若歸向全能者，從你帳棚中遠除不義，就必得建立。要將你的珍寶（指你認為“寶貝”的罪惡）丟在塵土裡，將俄斐的黃金丟在溪河石頭之間，全能者就必為你的珍寶，作你的寶銀。你就要以全能者為喜樂，向神仰起臉來。你要禱告他，他就聽你。”（伯 11：13-15、22：24-27）“因為主的眼看顧義人，主的耳聽他們的祈禱，惟有行惡的人，主向他們變臉。”（彼前 3：12）

二、照著神的旨意禱告

他的禱告是按著神的旨意，為的是要叫以色列人的心意回轉，他是按照神的心意，根據神的吩咐：“過了許久，到第三年，耶和華的話臨到以利亞說：“你去使亞哈得見你，我要降雨在地上。”“我們若照他的旨意求什麼，他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他存坦然無懼的心。既然知道他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他的，無不得著。”（約一 5：14-15）有時，我們的禱告不免太自私了，所求的不外乎地上的需要，如：平安順利、身體健康、子孫昌盛，考上大學等。很少體貼神的心意，屬靈的生命是何等的膚淺！故此，主在地上的時候，曾說過：“所以不要憂慮說：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太 6：31-33）

三、出於信心的祈禱

他能夠在大雨未來之先對亞哈說：“你現在可以上去吃喝，因為有多雨的響聲了。”又吩咐僕人說：“你上去告訴亞哈。當套車下去，免得被雨阻擋。”這是何等大的信心！他抓住神的話語作把握，深信神的應許的必定成就。許多時候，我們的禱告未能得神的垂聽，乃是缺乏信心的緣故。求主加給我們的信心，將心中所有的疑惑和不信一概除去。“只要憑著信心求，一點不疑惑，因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風吹動翻騰。這樣的人，不要想從主那裡得著什麼。”（雅 1：6-7）“所以我告訴你們，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什麼，只要信是得著的，就必得著”（可 11：24）

四、上迦密山頂——進入屬天的境界

他禱告的地方是上了迦密山頂，意即進入屬天的境界，與主有親密的交通。山越高，環境越安靜。空氣越新鮮，也越與天接近。我們要學習上屬靈的高山，呼吸天上的空氣，與主面對面，那真是好得無比。主教導門徒要“進入你的內室，關上門禱告，”（太 6：6）意即要向世界關門，脫去世務的纏累及各樣的思慮煩擾。有時候，我們的心被世上的思慮、錢財的迷惑所累，以致禱告達不到神的面前。所以要學習約束我們的心思，在安靜之中才能與主交通。主說：“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太 5：8）

五、將臉伏在兩膝之中——意志的降服

“以利亞上了迦密山頂，屈身在地，將臉伏在兩膝中”這是表明他的禱告是沒有一點自己的愛好，自己的選擇，乃是完全降服在神的旨意中。正像我們的主在受難前夕，在客西馬尼園中的禱告：“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 21：39）“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他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來 5：7-8）今天有不少弟兄姐妹，將許多的事情早就作了定

規，再帶到主的面前“通報”一下，這是自作主張，自定主意，沒有尊主為大，沒有以神的旨意為中心，何等的虧欠主，讓我們學習順服吧！

六、如此七次——懇切的禱告

“以利亞對僕人說：“你上去向海觀看。僕人就上去觀看，如此七次。”這裡給我們看見他禱告是何等的懇切，一連七次從不停止。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曾講了一個比喻，是要人常常禱告，不可灰心，說到某城裡有一個官不懼怕神也不尊重世人。那城裡有個寡婦常到他那裡說，我有一個對頭，求你給我伸冤。他多日不准，後來心裡說，我雖不懼怕神也不尊重世人，只因這寡婦煩擾我，我就給她伸冤吧！免得她常來纏磨我。主說：“你們聽這不義之官所說的話，神的選民晝夜呼籲他，他縱然為他們忍了多時，豈不終久為他們伸冤麼？”（路 18：1-7）有時，我們的禱告不夠懇切，甚至軟弱灰心，求主加給我們信心和力量，能夠堅持到底，必定得著神的答應。

七、一小片雲——裡面的啟示

以利亞一連禱告七次，到第七次僕人說：“我看見有一小片雲從海裡上來，不過如人手那樣大。”以利亞就知道，不需再求了，神已經垂聽了他的禱告，大雨就要來臨了！有禱告經歷的人告訴我們，有時為某一件事禱告，禱告到一個程度，裡面有了啟示，深信神已經垂聽禱告，不用再祈求，只要讚美就夠了，正如詩歌 191 首第一節所寫的：聽哪：天上有聲喊說：“已成了！”

信心立即回聲答說：“已成了！”

（和）請聽寶座的話語，你可來領神應許，

神口曾說：“已成了：”信心也說：“已成了！”

祈禱已過讚美開始，阿利路亞“已成了！”

有一位老姐妹病臥在床，危在旦夕，有一班弟兄姐妹在那裡為她的身體懇切的向神祈求，禱告了很長的時間，忽聽見那位老姐妹喊著說：“神已經聽見了我們的禱告，不要再祈求了，於是大家開始讚美，沒過多久，我們的老姐妹平安的被主接去了！

“神啊！求你在這此年間復興你的作為，在我們中間興起一班禱告的職事來，藉著眾聖徒的祈禱，好叫神的國被擴充，得救的數目早日添滿，以催促主的再來。”

效法主耶穌的禱告

道成肉身的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他雖然是神的兒子，但在每個關鍵時刻都是將禱告放在首位，實在是我們效法的榜樣：

一、在受浸時（路 3：21-22）

主耶穌去受浸是站在罪人的地位上，盡諸般的義。禱告時，天開了，看見天上的榮耀，聽見天上的聲音。對主來說，地的門是永遠關閉的，他的心向著天，與天相連。

二、工作之前先有禱告（可 1：35）

馬可福音說到主耶穌如何的作僕人，他是何等的勞苦、殷勤。他的工作雖然如此忙碌，還是將禱告放在工作之前。“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時候，耶穌起來，到曠野地方去，在那裡禱告。”

三、工作之後退到曠野去禱告（路 5：15-16、太 14：23）

那一次，主醫治了一個長大麻風的人，他的名聲越發傳揚出去，有極多的人來聽道，也指望醫治他們的病，主耶穌卻退到曠野去禱告，單獨與神交通，支取從神那裡來的能力，將所有的榮耀都歸給神。

四、揀選門徒——整夜禱告神（路 6：12）

為了揀選門徒，他上山整夜禱告神，他的門徒中有的是作漁夫的，有的作稅吏的，各種各樣的人都有，我們的主都一一為他們禱告過。尤其是猶大，主揀選猶大就是揀十字架。所以，主的一生都是在十字架的陰影之下。

五、禱告解決難題（約 8：1）

“於是各人都回家去了，耶穌卻往橄欖山去，清早又回到殿裡”那一夜，主就在橄欖山上禱告，因他知道第二天有一件重要的事要發生。果然，第二天的早晨，文士和法利賽人帶著一個淫婦來試探主，主耶穌滿有智慧和能力，用一句話解決了這一個難題。

六、在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路 9：18-20）

那一次，主帶著門徒到了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主耶穌禱告的時候（或作流淚的禱告），彼得得了啟示，認識主耶穌是神所立的基督，是神的兒子。“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賜人智慧啟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他。”（弗 1：17）

七、上山禱告，看見國度的景象（路 9：28-36）

主耶穌帶著彼得雅各約翰暗暗的上山去禱告，正禱告的時候，國度的榮耀向他們顯現，彼得一看見了那個榮耀，就對主說：“我們在這裡真好”，你要看見國度的榮耀嗎？你要明白神的最好嗎？請跟著主的腳蹤上山禱告吧！

八、在客西馬尼的禱告（路 22：39-44）

我們的主在客西馬尼的禱告乃是一場屬靈的爭戰，撒擔的全軍攻擊他的靈，與他同去的那三個門徒卻卻睡著了，不能與主一同儆醒。主耶穌孤單一人與仇敵作最後的爭戰。“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最後還是提醒門徒，“你們為什麼睡覺呢？起來禱告，免得入了迷惑。”

九、為惡人代求（路 23：34）

當時我們的主被釘在十字架上，在極度的痛苦之中還為惡人代求，“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這是神的愛達到高點的時候，我們的主在十字架上將神的愛彰顯出來。我們這些罪中的囚奴，都是因他的代贖而得了赦免。不但如此，他現今升到天上還是作我們的中保，作我們的大祭司。阿利路亞，他的救恩是何等的全備！

“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兒子耶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因為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犯罪。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 4：14-16）

主教門徒的禱告

讀經：太 6：9-13

所以，你們禱告要這樣說：“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阿門，”這一篇是主教導門徒的禱告，是有名的“禱告文”。現在，我們靠著神的恩典，來到我們的主面前，讓他再一次的教導我們禱告，像當日主教導他的門徒禱告一樣。

一、“所以，你們禱告要這樣說”

原文直譯：“所以，你們要這樣禱告。”主的意思並非要我們按著這裡的字面念幾遍就夠了，他乃是給我們一個示範的禱告，教導我們禱告的原則、要點和綱領。

二、“我們在天上的父”

這一句話給我們打開了禱告的鑰匙，神是我們的父，我們是他的兒女，我們有權利向他祈求，在慈愛的父親面前，無論何事都可向他傾訴。感謝神，因他是我們的父！這裡的“我們”在原文裡是複數的，意即，他是眾人的父（沒有誰能以為自己特別“屬靈”）。“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弗 4：6）

三、“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

神的名代表神的自己。當初神造人的目的，就是要人代表神的權柄，彰顯神的榮耀。可惜，自從人類犯罪之後，虧缺了神的榮耀，神的名在人身上得不著榮耀。感謝讚美我們的神，差遣他的愛子耶穌基督來到地上，藉著死而復活重生了我們，好使我們成為新造來榮耀他的名。古時候，神揀選了以色列民成為他的子民，好在萬民中為他作見證。又揀選了所羅門為神的名造建聖殿，百姓無論遇到任何難處都可以來到殿裡求問，或獻上祭物，神就因自己的名賜福給他們。（參王上 8：41-53）可是，以色列百姓卻沒有聽從神的話，屢次犯罪，離棄神，沒有尊神的名為聖，反而去拜偶像，以致受到神的管教，甚至百姓被擄，聖殿被毀，神的名因此蒙羞，他的心是何等的優傷！

舊約的以色列民也可預表今天的信徒，神既然揀選，拯救了我們，我們的生活，一舉一動都關係到主的名。所以，我這些作他兒女的人，“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弗 4：1）好叫神的名在我們身上得著榮耀。巴不得我們能與神的僕人大衛那樣，同有一個心願：“耶和華我們的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詩 8：1）

四、“願你的國降臨”

主耶穌來到地上，就是要把神的國（天國）帶到地上。“天國”乃是神掌權的範圍，主耶穌在馬太福音 5-7 章的教訓，都是說到天國公民應有的品行。主說的這些話，按照人的道德標準沒有一個人能夠作得到的。其實，主所說的這些話乃是基督的生命在信徒身上的彰顯，遠遠超過了律法的要求。故此，我們要追求生命的長大，讓基督在我們裡面掌權，使我們能夠活在天國的實際裡，以催促神的國早日降臨在地上。信徒最高的禱告，乃是與神同工的禱告。如果神的國自己要降臨，主就不需要教我們這樣禱告。主禱文不僅是一個榜樣，更啟示了神的心意，表明神願意與人同工。只有當人藉著禱告與神同工的時候，才能帶進神的國，成功神的旨意。

五、“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神的旨意在天上已經通行無阻，沒有難處，難處是在地上，神的旨意在天上仍有攔阻。我們知道，神的旨意就是要得著一個榮耀的教會，“為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弗 3：10）今天地上的教會有不少的難處，我們要為此切切的禱告神，讓神的旨意先在教會中通行無阻，再藉著教會通行到全地上。

有一位神的僕人說過：“神的旨意像江河一樣，但我們的禱告都像細小的管子；神的旨意常受他子民禱告的限制。”所以，需要我們的禱告來為神鋪路，好叫神的旨意早日通行在地如同通行在天。

六、“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從表面看來，我們日用的飲食好像是我們勞苦獲得的（創 3：17）。其實，都是那位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賜給的（提前 6：17）。所以，不論是在屬靈上，身體上，我們都需要天天依靠神的供應。在這裡主教導我們所求的不是一周，一月或一年，乃是“日用的飲食；今日（不是今年，或本月）賜給我們。”神的心意是要我們過信心的生活，多多的獻上禱告，像小麻雀那樣依賴神的恩典過日子。如同當日以利亞在撒勒法寡婦的家中，神所供給的恰好是“日用的飲食，”每天都是一把粉，一點油，每日有新的需要，每日都有新的供給。壇裡的面必不減少，瓶裡的油必不缺短，直到耶和華使雨降在地上的日子”（王上 17：14-16）

七、“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原文直譯：“赦免我們，就是我們的那些虧欠，正如我們也赦免那些虧欠我們的人。”“債”指對神對人的虧欠、虧負。

1、我們生活在地上，難免虧欠人得罪神，虧缺神的榮耀，故需天天承認自己的虧欠，求神赦免。（羅 13：8、約一 1：9、詩 139：23-24）

2、神的心意是樂意赦免人的債（虧欠），他的心充滿慈愛，（詩 103：8-13）他既是如此饒恕我們的債，當然盼望我們也能像他一樣，饒恕別人的債。（太 18：21-35）

3、我們如果與人交不通，有阻隔，與神之間的交通也就因此中斷。（太 5：23-26）這裡暗示禱告蒙答應的條件，乃是要先赦免別人，因為若不赦免別人，良心就有虧。良心一虧就會失去信心，信心一漏掉，當然禱告就不蒙應允。所以，我們當活在正常生命的交通裡，好使我們的禱告不受阻礙。

八、“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

1、當我們站在神這一邊，為著神的名，神的國，神的旨意，禱告的時候，陰府的權勢就要起來攻擊我們。所以，我們就當承認自己是軟弱的，需要神特別的保守，不叫我們遇見撒但的試探。

2、使徒雅各告訴我們：“人被試探，不可說我是被神試探，因為神不能被惡試探，他也不試探人，但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牽引誘惑的”（雅 1：13-14）信徒若靠主勝過試探，這個經歷就叫作試煉。魔鬼就是那試探人的，（太 4：3）正在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 5：8）沒有人能憑自己的力量抵擋試探。所以，我們需要儆醒禱告，求神給我們力量，能以勝過撒但的試探，並且救我們脫離兇惡。因我們的主在世時，曾受過試探而受苦，就能搭救受試探的人。（來 2：18）

3、經上又說：“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但我們是屬神的，那惡者無法害我們。”（約一 5：18-19）不過，我們仍要藉著禱告與神聯合，藏身在他裡面，才能勝過一切而得勝有餘。

九、“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阿門！”

“國度”是神掌權的範圍，“權柄”是神權能的運用。“榮耀”是神自己的彰顯，這三者是互相連帶的。有國度就有權柄，有權柄就有榮耀。曆世歷代的聖徒一直在禱告、祈求、盼望、等候，直到我們的主在榮耀中降臨。那時“地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他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啟 11：15）

此後，我觀看，見有許多人，沒有人能數過來，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樹枝，大聲喊著說：“願救恩歸於坐在寶座上的神，也歸於羔羊。”眾天使都站在寶座和眾長老並四活物的周圍，在寶座前面伏於地敬拜神，說：“阿門！頌贊、榮耀、智慧、感謝、尊貴、權柄、大力都歸於我們的神，直到永永遠遠，阿門！”（啟 7：9-12）

啟示錄七教會

當主日，我被聖靈感動，聽見在我後面有大聲音如吹號說：“你所看見的當寫在書上，達於以弗所、士每拿、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鐵非、老底嘉，那七個教會。這七個教會是當日歷史上實在的教會，同時，她們也是代表在世各地各時期教會的性質和情形。實在說來，這七封書信是寄給當日七個指定的教會，叫她們堅守她們的善行，悔改她們的惡行。然而這七個教會也是代表著普世所有的教會。我們知道，啟示錄是一本預言的書，所以，這七封書信也可以說是預言全教會在世的歷史。

壹 以弗所教會（主後 100 年左右）

讀經：啟 1：19-20、啟 2：1-7

“以弗所”的字義是“可羨慕的”或“放鬆”之意。不錯，以弗所教會在起初的確是可羨慕的，可惜，後來慢慢的對主冷淡了，真理也放鬆了。

一、寫信的對象——教會的使者。

“使者”與“使徒”是同一個字，是神所揀選所差派的，好像神從天上派到地上的“大使”那樣。啟示錄是我們的主針對教會屬靈實際的情形而言，故不提長老，執事等職事的名稱，只提教會的使者。

1、他們是主右手中的七星，“星”的意思有：

- （1）他們能為主發光，如夜裡的星光；
- （2）他們的家鄉是在天上，他們的盼望和好處也都是在天上；
- （3）他們是在主的右手中蒙保守，得著主的能力和權柄，並對主忠心。

2、他們的責任重大

（1）、教會的負擔在他們身上，如同守望者一樣“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彼前 4：17）故當為自己謹慎，也當為全群謹慎。（徒 20：28）

（2）、他們的職責——餵養、牧養主的羊群。（約 21：15-19）

二、主的自稱：

——那右手拿著七星，在七個金燈檯中間行走的……

1、“拿著”是“抓住”“握著”“保護”之意。一面是指大能的主一直看顧，保守我們。在主手中有十分的平安，“誰也不能從主手中把他們奪去”（約 10：28）；另一方面是提醒我們當順服，忠心的服事主，因為主已經抓住我們，沒有人可以從主手中逃出去。

2、他是在七個金燈臺中間行走的人子，“行走”二字乃是現在式的，表示他是一直不斷的監察、修理，看顧他的教會，察看它是否有油，是否發光。燈臺的功用乃是發光，若失去光，必是冒煙的燈臺，會使人流淚不敢觀看，叫主的名受虧損。信徒最大的危險就是落在黑暗中，犯罪不肯悔改，以為主不會監察審判。豈知主的眼目像火焰，有一天必要施行審判，“求主感動教會，為著罪惡憂傷痛悔……”

三、主知道以弗所教會的屬靈情形，“我知道”信徒所行的一切事主都知道，無論善惡主必鑒察。先說好的一面：

1、“行為”或作“工作”他們在外面確實作了很多工作（卻沒有真正明白神的心意）。

2、“勞碌”不是為世界勞碌，乃是為主的工作勞苦。

3、“忍耐”他們在工作上不發怨言，任勞任怨。

4、不能容忍惡人不容忍罪惡，認真對付犯罪的人。

5、能分辨假使徒。假使徒可能也是信徒，不一定是信的人，不過他們的工作不是神所差的，也不是教會所認可的，乃是另有企圖，他們的目的有：

（1）謀取財利（林後 2：17，提後 6：5）

（2）引人結黨（腓 1：17）

（3）誘人跟他（徒 20：29-30）

四、主的責備——“把起初的愛心離棄了”

（外面的一切看不出，裡面那一顆愛主的心失去了）以弗所是一座有名的古城，位於地中海東部愛琴海的東岸，三面環山，是一個港口；地勢優美，交通便利，又是軍事要地，羅馬的駐防城。商業發達人民富裕，有很多猶太人在此居住。以弗所教會是保羅第二次旅行佈道時建立的。主後 64 年，保羅在羅馬監獄寫以弗所書時，書中有 11 次提到“天”，屬靈光景還不錯。當主後 96 年時，使徒約翰在拔摩海島寫啟示錄。僅過了 32 年，愛心失去了！我們要照對自己，有否失去起初的愛心？

1、什麼叫“起初”的愛心？

起初的愛心指信徒剛蒙恩時那一種對主熱切的愛，迷一般的愛，火熱的愛。如同新婚夫婦的“蜜月”，甚至“思愛成病”（歌 2：5）“起初”或作“當初”“第一”“上好”意即把主放在首位，任何地上的人、事、物都不能吸引我們。

2、愛主的心從何而來？

主要是認識基督的愛，這個認識（啟示）乃是愛心的根基（弗 3：17-19）。主的十字架乃是當初愛心的發源地。他的愛情引出我們的愛情，因為“基督的愛激勵了我”（林後 5：14），我們所缺的不是沒有愛主的心，乃是不能保守這個“起初的愛心”。

五、主的要求：

1、更深的愛（約 21：15）我們常會以情感的愛，友情的愛去愛他，這一個愛是屬肉體的，是主所

不喜悅的。主所要的乃是一個無私的，神聖的愛，他喜悅我們天天如此的愛他，這個才是“愛主比一切更深。”

2、常新的愛（參林後 4：16、約 13：1-10）

我們對主的愛常會改變，有時甚至會落在世界、肉體裡頭，對主漸漸冷淡，我們經過這個罪惡的世界，難免沾染污穢。所以我們需要多多的親近主，求他用他的血潔淨我們，讓聖靈時時更新我們（多 3：5）。好像當初主的門徒，他們的身上本來有許多灰塵，但經我們的主“……把腳一洗，全身就乾淨了”。

3、純一清潔的愛

使徒保羅曾提醒我們“……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林後 11：2-3）信徒對主若失去了這一個貞潔的愛乃是最可怕的。好像一個妻子對待丈夫，表面上好像殷勤體貼，口中也說了一些愛情的話，但暗地裡卻另有所愛，果真如此，她的丈夫那能喜悅她？讓我們所有的事奉，千萬不要離開這個中心——“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林前 13：13）

六、主的提醒——應當回想失去愛心的原因：

1、忘恩

忘記主愛的人才會失去愛主的心，像當日以色列民忘記神的恩典，甚至在曠野發怨言。

2、貪戀世俗

像以掃那樣失去福分。人若愛世界就會失去愛主的心（約一 2：15）

3、犯罪

犯罪使人與主失去交通，落在黑暗中。

4、除主之外另有所愛，“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太 6：24）

5、應當悔改

看見自己的敗壞和虧欠，趕快在主面前憂傷痛悔，最可怕的乃是犯罪墮落之後不肯悔改。

七、主的審判——燈檯挪去

燈檯挪去乃是沒有光，失去了見證，不再像一個教會，乃像世人的組織或團體。根據歷史，以弗所今天沒有教會。

“尼古拉一黨人的行為”“尼古拉”原文意為“征服平民”指教會中有一班人好為首，要轄制別人，像當時的丟特腓那等人（約三：9）這一班特殊地位的人是神所恨惡的。

“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主耶穌要有耳的人聽，許多人屬肉體，是屬靈的嬰孩，不會聽（來 5：11-14）沒有屬靈的耳朵，主沒有辦法說話。

八、主的應許

得勝的（單數）神必將樂園（指新耶路撒冷）中生命樹的果子給他吃——享受主豐富的供應。

貳 士每拿教會（主後：100-311 年）

讀經：啟 2：8-11

“士每拿”字義是“苦”或“沒藥”之意。沒藥是一種珍貴藥材，古人作熏屍之用。

一、在苦難中的教會

示每拿教會代表苦難時期的教會。當時教會正經歷羅馬十次的大逼迫。無數聖徒甘心為主殉道被殺，焚燒或喂獅於廣場。根據殉道史記載，當士每拿長老帕利卡被捕時，羅馬官長曾給他一個機會，只要否認基督，既可免死。但這位神忠心的僕人回答說：“我服事基督 86 年，他從未虧待過我，我怎能否認他呢？”後來靠著主剛強壯膽。從容地被焚為主殉道。為主作了美好的見證。

二、受苦的必須

教會的道路乃是十字架的道路（太 16：24）有時神許可我們經歷苦難有他美好的旨意，信徒如果照著神的旨意受苦，他必定得著許多屬靈的好處：

1、苦難能教導我們走上正路（詩 119：67、賽 30：20）神常會藉著受苦的環境帶領我們行在他旨意的道路上。

2、神愛心的管教：神有時給我們一點苦吃，是他愛心的管教，是叫我們得益處，使我們在他的聖潔上有份。（來 12：5-10）

3、得著寶貴的信心：有時候神允許信徒落在苦難和試煉中是要“叫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此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榮耀稱讚，尊貴。”（彼前 1：6-7、4：12-14）

4、能安慰別人

信徒自己有受苦的經歷，才能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林後 1：4-5）

5、同受苦同得榮耀

我們今天如果能與主一同受苦，將來也必定與他一同得榮耀。我們的主所走過的路就是由苦難進入榮耀的。（羅 8：17、路 24：26、腓 2：6-11）

三、主的名：

1、首先的未後的：表明主是永不改變的，自始至終在帶領看顧他的子民。

2、死過又活的：我們的主乃是生命的主，他已經復活勝過了死亡、墳墓，他永遠是得勝者。

四、主的同情

1、“我知道你的患難，你的貧窮”

為著愛主遵行神的旨意，自然要受世人的逼迫，藉著受苦能使我們更親近主，患難受苦多是貧窮的先驅。為主變貧窮受患難的，必定要在將來得著賞賜。今日隨心所欲的人，將來還能盼望得主的稱讚麼？

2、“你卻是富足的”

士每拿教會，外面雖然受苦，但主說，這些苦難能使他們的屬靈更加富足。約瑟經過受苦之後才能登上寶座成為多人的供應。

3、士每拿的難處

“那自稱是猶太人……乃是撒擔一會的人——指陷於猶太教異端的人：

A、提倡割禮、守律法，靠恩典入門，靠肉身成全。

B、注重律法、聖殿、祭司、屬地的應許，他們聯合外邦人逼迫信徒。

五、主的勉勵

1、“你將要受的苦不用怕”

A、受苦是神所命定的，是成就他的美意。(帖前 2：2、彼前 4：17)也是神所許可的。(太 10：29-31)

B、是魔鬼要苦害信徒。但“不用怕”，因我們的主已經勝過世界(約 16：30)

C、苦難雖未停止，但主的恩典夠我們勝過環境。(林後 12：9)

2、“受患難十日”

撒但無論如何兇殘，總在主的許可之下“十日”指短暫之意。(或指羅馬十次大逼迫)。主的十字架吸引到人來到主面前，聖徒如果為主受苦同樣會吸引人來到主面前。

3、主的要求——“務要死忠心”

就是絕對的聽話與順服，要像魔西那樣在神的全家盡忠，必得神的賞賜。(來 11：24-26)我們應當將受苦的心志當作兵器，才能勝過世界，罪惡，肉體。

六、主的應許和賞賜

1、得生命的冠冕，與主一同掌權。

2、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指免去國度期間的刑罰，不至被丟在黑暗裡，且要與主同享榮耀。

三 別迦摩教會 (主後 311-590 年)

讀經：啟 2：12-17

“別迦摩”字義是“結婚”或“高樓”之意

一、別迦摩的時候背景

士每拿是為主作受苦的見證，但越受苦福音越興旺。到了第四世紀，約在主後 325 年，君士坦丁的時代，撒但改變他攻擊教會的方法，讓世界向教會開門。自從君士坦丁加入基督教之後，當時規定，凡信主受洗者都能得到好處，每人可以得到幾兩銀子，一件衣服，結果許多不信者進入教會，使教會變了樣，落在世界裡(太 13：31-32)別迦摩在七教會中最靠北方，是亞西亞的名城，內中充滿偶像。

二、主的自稱：——“那有兩刃利劍的”

1、神的道像兩刃利劍，要顯明一切(來 4：12-13)，表明主的公義，因為神就是光。主的話帶著能力，能勝過一切仇敵。(弗 6：17)

2、表明主帶著權柄，用利劍行使審判。(參啟 19：11-15)

3、表明主有愛心，用他的道潔淨他的教會(弗 5：25)

三、主知道——“我知道你的居所，就是有撒但座位之處”

1、與世界聯合 撒但的座位，可指現今的世界(約 14：30，林後 4：4，約一 5：19)教會如果對世界有情感，與世界聯合，那就失去了分別為聖的見證。

2、讓世界作王 我們雖活在“有撒但座位”的世界裡，心中卻只有基督的寶座，這才是別迦摩的得勝者。教會如果讓世界進來掌權、作王，那就導至屬靈的腐敗。

四、別迦摩的得勝者

(一) 見證人安提帕

- 1、在極其艱難的處境下為主作見證，站在神一邊反對一切不是出於神的。
- 2、為主殉道被殺，為真道付出生命的代價。
- 3、這個安提帕也許是個普通的弟兄，但他的忠心和勇敢卻是主所稱許的。他是七教會中唯一被主個別提名稱讚的人，所以，我們千萬不可輕看自己所得的恩賜，只要為主忠心，將來必得賞賜。

(二) 其餘的得勝者

- 1、堅守主的名：在信仰上站立得穩。
- 2、沒有棄絕我的道：持守真理，堅守真道。

五、主的責備

(一) 巴蘭的教訓

1、貪愛錢財：用神所賜的恩賜，作金錢的買賣，這就是巴蘭的路。(彼後 2：15，猶 11)(當時那些事奉神的人可以從國庫領取薪金) 神的僕人當憑信心過生活。

2、引誘人犯罪：這個巴蘭，先是巴勒把他請來咒詛神的百姓，卻因神的大能說了祝福的話。巴蘭見咒詛不成，又受了巴勒的金銀，就想了一個惡毒的辦法，教導巴勒，用摩押女子引誘以色列民犯罪，吃祭偶像之物，行姦淫的事。

3、屬靈的淫亂——貪戀世俗：信徒如果貪戀世俗，就是犯屬靈的姦淫，(雅 4：4) 貪心就是拜偶像(弗 5：5)。故此，我們當像一個貞潔的童女，保守自己不沾染罪惡。維持分別為聖的見證。(參林後 11：2)

4、以色列人的鑒戒：他們因犯罪而倒斃曠野。(林前 10：1-10) 他們所犯的罪：(1) 貪戀惡事 (2) 拜偶像 (3) 行姦淫 (4) 試探主 (5) 發怨言

(二) 尼古拉的教訓

1、“尼古拉一黨” 教會是主的身體，不能分開，不能分門結黨，這是屬肉體的表現(參林前 1：10-13)

2、尼古拉——“平民的征服者”

在他們中間有居間階級辦理屬靈的事(為自己建立了一個介乎神與人之間的階級)。主說，“在外邦人中有君王大臣操權管束他們……在你們中間不是這樣”(可 10：42-43)，在聖經中只有牧師的恩賜，卻沒有牧師的制度。”你們都是弟兄”(太 23：8) 信徒得救之後個個都是祭司，都有事奉神的資格。(彼前 2：9)

六、主的勸告——“應當悔改”

1、對付罪惡、恨惡罪惡、為罪惡憂傷痛悔，成為聖潔得主喜悅。

2、對付異端：站在真理的立場上，堅守使徒的教訓，對待弟兄姐妹應該彼此相愛，對待異端卻要勇敢，剛強，決不妥協，像神的僕人保羅那樣“一刻也沒有容讓。”(加 2：5)

七、主對得勝者的應許

1、隱藏的嗎哪

屬世的信徒心裡想回埃及，得勝者卻羨慕那從天上來的“隱藏的嗎哪”，意即我們剛蒙恩時那一次嘗過天恩的滋味留為紀念。我們現在怎樣在信心裡享受主的同在，將來在永世裡要重新嘗嘗這個滋味（對恩典的回憶）。其滋味如同搓蜜的薄餅。（出 16：31-38、民 11：8）

2、一塊白石

“一塊白石，其上寫著新名”說到主賜給得勝者一塊特別寶貴的白石，主自己把他的名字寫在其上。也說到特別深愛主的信徒個人秘密的經歷，這一種交通是極其聖潔而親密的，是其它的人不能領會的。

肆 推雅推喇教會（主後 590 年——主再來）

讀經：啟 2：18-29

一、一個容讓異端的教會

根據許多神僕人們的亮光，推雅推喇是指著墮落的羅馬教說的。“推雅推喇”原文的意思是：“香的祭祀”或“她獻祭不倦。”羅馬教特別注重祭祀。“彌撒”就是他們的祭祀。推雅推喇的情形比別迦摩更壞；前者不過是異端的“教訓”，後者卻發展到異端的“行為”了。在推雅推喇教會中，他們不但容讓異端，而且信仰墮落，基督的地位被篡奪，犯了屬靈的淫亂——與世界聯合。故此在七封書信中，這封信最長，多半是責備的話。

二、主的自稱

1、“神之子” 按原文是在全句之首，且是最重要的一句，為何主特別稱自己為“神之子”呢？

A、表明自己的身位——他就是神（約 1：1）羅馬教說主耶穌是馬利亞的兒子，但是主耶穌說他自己是神的兒子。

B、他是教會的元首，他是神的兒子，配作教會的元首，有權柄管理一切，教會應當順服神兒子的權柄。

C、他是生命之源：主耶穌是神的兒子，也是生命的源頭，罪人惟獨因信他而得生命（約 3：16，約一 5：12）。人一切的善行，功德都不能使人得救。（弗 2：8）

2、“眼目如同火焰” 主的眼目如同火焰，鑒察人心肺腑心腸，能洞悉人一切的詭計和邪惡，無人能逃避主眼睛的察看，“他的腳像光明的銅”對於罪惡必要施行審判。

三、“我知道你的行為、愛心、勤勞、忍耐……”

這是指著他們中間少數對主忠心的聖徒說的，他們沒有聽從異端的教訓（啟 2：24），仍能在神的面前有善行，能夠堅守真理，願意為主犧牲世界所有的一切，包括兒女、妻子、家庭、安舒、甚至寶貴的生命，主知道他們，也紀念他們為真理所付的代價。像中世紀的蓋恩夫人，芬乃倫，勞倫斯弟兄等，他們都是屬於這一班人。有人想，推雅推喇既是中世紀黑暗時代的教會，為何主還對他們說這樣稱讚的話呢？我們應當記得，在聖經裡面有一個原則，就是當團體失敗的時候，神就稱那些忠心的遺數代替團體在神面前的地位。例如，當猶大全國百姓背道的時候，神就算猶太的遺民為猶太國。照樣，主以推雅推喇中小數忠心聖徒的行為算是全教會團體的行為。

四、主的責備

1、耶洗別的教訓：容讓教外人在神的子民中間掌權，將各樣錯誤異端的教訓帶進教會中來（參太 13：33-35）。羅馬教異端的教訓主要內容有：

（1）抬高馬利亞的地位，稱為“聖母”，使之變成在聖父與聖子之間的人物，無意中貶低了“神之子”的地位。

（2）抬高古聖徒的地位：羅馬教認為馬利亞及古聖徒有多餘的功能，可供信徒借用，因而教導人向聖母、古聖徒等人代禱，明明違犯基督是神人中間唯一中保的地位。（提前 2：5）

（3）羅馬教中充滿了各種各樣的偶像，淪為多偶像之宗教，違背了神所吩咐“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不可跪拜偶像……”的誡命。（出 20：4-5）

（4）混亂因信稱義的真理：主張藉著人的功德，如：洗禮、彌撒、念經數珠、瞻禮傳聖、終傳煉獄等作為基督救恩之外赦罪的途徑。

（5）私定節期：將 12 月 25 日羅馬人拜太陽神的日子改為基督降生的日子。要知道，私定節期是神所定罪的。（參王上 12：28-33，13：33-34）

（6）聖品制度：在信徒和神中間設立一班聖品人代替他們辦理屬靈的事。神的話語是說信徒得救之後個個都是祭司。（彼前 2：9）在這末世的日子，信徒要特別追求生命長大，“不要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弗 4：13-14）

2、耶洗別的罪行（啟 17：1-6）

（1）女人登寶座。耶洗別要作王，甚至奪取亞哈的權柄。我們看今日羅馬教的教皇同樣是超越政權之上，世界上信仰羅馬教的國家元首都得服從教皇的權柄，向他屈膝，而且他們那裡充滿了金銀財寶。

（2）行姦淫，拜偶像。根據舊約律法的定規，神命令以色列人不可與外邦人通婚（申 7：3），可是，亞哈卻娶了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耶洗別為妻。在人看，他是王后（王上 16：31）但在神看就是犯了姦淫的罪。她又加上拜偶像的罪（拜巴力和亞舍拉），她自稱是先知，她的罪比耶羅波安還重。羅馬教實行政教合一，這在神看就是犯屬靈淫亂的罪，而且他們中間充滿了偶像。

（3）殺害先知，流聖徒的血。這個耶洗別真是罪行累累，她殺害先知是最出名的，殺了其它的先知還不夠，還要尋索以利亞的命（王上 18：4，19：2）。看一看羅馬教的歷史，她實在像耶洗別一樣，流了不少聖徒的血。在中世紀不知有多少聖徒死在羅馬天主教的手裡。那些聖徒就是因為不肯順服這異端的教訓，被當時的教皇活活地燒死。有一本書叫作“血證士”，那本書中記載那時天主教逼迫聖徒的刑罰，真是殘酷到極點，但感謝主！這些神忠心的僕人還是堅守真理，剛強壯膽，甘心用自己的鮮血為主作了美好的見證。

我們的主快要回來，這一個大淫婦——宗教的巴比倫將要受到該受的報應（啟 17：16、19：1-3）。

五、主的警戒

1、對於耶洗別——指著羅馬教中堅持異端者，占奪了基督元首之地位的人，“叫她病臥在床”（不是死在棺中）即一輩子不悔改，再沒有盼望了。

2、對於與耶洗別行淫的人——指容讓異端，支持異端的人“叫他們同受大患難”，落在主的審判之下。

3、殺死她的黨類——服從耶洗別教訓的那一班人，要受到主的刑罰。

六、主的提醒——“但你們已經有的總要持守，直等到我來”

1、堅守使徒的教訓，持守原有的真理，不是“創新”乃是“持守”。

2、保守自己“貞潔”的身份，不要心偏於邪，“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不要愛世界……”（林後 11：2-3，羅 12：2，約一 2：15）

七、主對得勝者的應許

1、與主一同掌權、轄管列國。

2、將晨星賜給他。晨星是黑夜將盡時出現的，意即被提見主，進入主的迎接。（帖前 4：17）

八、“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既然七教會書信中，每一封信的末後都反復強調那是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雖然內容不盡相同，但都是聖靈所說的話。故此信裡所說的每一句話都是那麼神聖，都是每個信徒當聽，當信，當行的。

主對頭三個教會的呼召是團體性的，呼召他們全體來聽。後四個教會因境況改變的緣故，主將呼召放在得勝者之後，好像是個人性的，誰聽見主的聲音，又去遵行的人必能作得勝者。

伍 撒狄教會（主後：1530——主再來）

讀經：啟 3：1-6

“撒狄”的字義是“恢復”或“餘數”，撒狄教會是指著自馬丁路德實行恢復因此稱義的真理之後更正教的教會。

一、教會恢復的器皿——馬丁路德。

他實在是神在那個時代所興起神忠心的見證人，開始了神聖的屬靈恢復工作。馬丁路德於主後 1483 年生於德國一個普通的鄉村中，幼年時家境極其貧苦。14 歲進修道院，為生活所迫常去唱詩乞討，18 歲時大學畢業。一次與朋友行路，途中他的朋友被雷擊死，他卻安然無恙。那時心中受感將自己的一生奉獻給主。其後，他發現一本拉丁文聖經，讀後深感罪孽深重不能解脫，以致病了。有一次去羅馬正在爬上一條樓梯（據說那是主耶穌受苦時的梯子）至中途時忽聽見天上有聲音向他說：“義人必因信行生，”其時心內大得安慰。接著，神又差一位老年聖徒向他講明因信稱義的真理，當即得著重生，心中充滿喜樂。後經羅馬城，看見羅馬教會的種種罪惡，心中有負擔，將羅馬教的錯誤寫成 95 條貼在教堂大門上。又印了許多簡明真理的小冊子，因而震動了整個羅馬教會。1521 年 4 月，他勇敢的照著教皇的命令，去瓦姆斯城受教皇的審判。那時神使他特別剛強壯膽，有能力在教皇面前作見證。結果平安而歸，後經友人巧妙的按排在深山中將聖經譯成德文。

二、主的自稱——那有神的七靈和七星的說：

1、“七靈”

(1)、表明他有無限的能力，無限的聰明能以成功神一切所喜悅的旨意。

(2)、表明聖靈工作的各方面，如引導、安慰、感動等，所以稱為神的七靈。

(3)、“七靈”就是羔羊的“七眼”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表明主的眼睛像火焰有能力能夠發出亮光審判罪惡（啟 4：6）

2、“七星”

- (1) 教會的使者是在主手之中，所以不用懼怕；
- (2) “星”是發光的，意思是神藉著他的教會彰顯他的權柄和能力。

三、主的責備——按名你是活的，其實是死的。

1、指著教會說——恢復得不完全“沒有一樣是完全的”馬丁路德僅僅恢復了因信稱義，還有許多羅馬教會的遺傳，人意仍未恢復。

A、國立教會。教會仍然落在政權之下，有政治的成份在其中。

B、私立教會。人意代替聖靈，人的組織代替了神的權柄，規章制度代替聖經，教會仍有某些聖品人——居間階級辦理屬靈的事。

C、更正教會還是照常守著羅馬教私定的節期，如：“耶誕節”“復活節”等，甚至演變成為世俗化的節期。

D、徒有外表的宗教儀式，沒有屬靈生命的供應。

2、就個人而論——有名無實

A、指未得救的信徒，掛名的教友。

B、按名是活的，已經受浸從水裡上來。其實是死的，沒有生命的見證像拉撒路剛從墳墓出來那樣，“手腳裹著布，臉上包著手巾”

C、有敬虔的外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結不了生命的子粒來，沒有屬靈的實際。

四、主的勸告與提醒：

1、勸告——你當回想

(1) 怎樣領受，怎樣聽見，又要遵守。使徒勸我們“當越發鄭重所聽見的道理，恐怕我們隨流失去。”(來 2：1) 如果單單聽道而不行道乃是自己欺哄自己(雅 1：22-25)，後果非常可怕。(太 7：24-26)

(2) 並要悔改，看見自己失敗可憐的光景，必定要在神面前僕倒悔改。

五、對於得勝者的稱讚與應許

1、對得勝者的稱讚：還有幾名(不多)是未曾污穢自己衣服的。他們能夠分別為聖，沒有與世俗同流合污，他們有聖潔的生活。

2、對得勝者的應許：

A、穿白衣與主同行，白衣是天上的衣服(啟 19：8) 信徒在地上當有天上的生活。

B、不從生命冊上塗抹他的名(掛名的信徒生命冊上沒有他的名)。

C、在父和眾使者面前認他的名，如果我們向他忠心，有一天我們的主要在千萬的天使面前和父神的面前說出我們的名，這是何等奇妙而有福的應許！

陸 非拉鐵非教會(1800——主再來)

讀經：啟 3：7-13

一、主所稱讚的教會：非拉鐵非字義是“弟兄相愛”

啟示錄七教會中有二個教會未受主的責備，即士每拿和非拉鐵非。他們同是在使徒時代的那一條線上。非拉鐵非不但未有責備，還得主的稱讚，因此是神所喜悅的，也是我們該效法的。

二、主的自稱

1、那聖潔真實的——說到主的性情和德行，我們每個信徒得重生之後，“既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 1：4）“那召你們既是聖潔的，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彼前 1：15）

2、拿著大衛的鑰匙

A、指著主有權柄叫死人復活，同時也要藉著教會來彰顯他的權柄，“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 18：18），大衛的鑰匙指著開啟墳墓的鑰匙（賽 22：15-22，參詩 16：8-10）。主耶穌是復活的主，又作國度的王。死亡和陰間的鑰匙是握在主的手中。（啟 1：18）

B、鑰匙是開門用的，這裡指主賜給教會權柄開啟福音的門“傳福音給萬民聽”（太 28：18-19）當日將天國的鑰匙賜給彼得（太 16：19）為的是開啟福音的門。他為猶太人開了福音的門，又為外邦人開了福音的門。（徒 10：34-48）

C、表明主是坐在大衛位上的那一位，他是教會的元首，掌權的基督，教會必須認識權柄。

三、主的稱讚

1、“我知道你的行為” “若有人愛神，這人是神所知道的”（林前 8：3）主知道我們的一切，這對於愛他的人是何等的安慰，對那些行為失檢的人是一個及時的提醒！

2、“你略有一點力量” 這是指著裡面生命的力量（弗 3：16），人都注意外面的恩賜，知識，口才，方言等，但主所注意的乃是裡面的生命。當日哥林多教會，從外面看來，好像很有恩賜，樣樣都有，可惜失去了裡面生命的力量——愛。哥林多前書多說到外面的恩賜，以弗所書說到裡面的生命——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當以色列民從被擄之地回來時，雖然人數不多，好像只有一點力量，但神看這一班遺民的復興，代表著猶太人全體的復興。自以為大有力量的人不一定站得住，認識自己軟弱的人有福了！他們雖然覺得自己不過是“略有一點力量”，但神的能力正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 12：9）軟弱的感覺和信心調和起來就是最大的力量。

3、遵守我的道，“守道”的意思就是讓神的話語來支配管理我們，將神的話存在心裡而順服他。

A、指著遵守基督的話，堅守聖經的真理，完全回到當初神的心意中，越過一切的人意、組織、規條、禮儀、制度等，以聖經的話為絕對的權威，最高的標準。按教會歷史來看，在主後 1825 年，英國有一班弟兄如：莫勒、達秘、柏勒、馬多金等被神興起，認識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回到聖經中來，不作“聖品人”，“你們都是弟兄”（太 23：8）他們完全按著聖經真理來事奉神，我們稱他為“弟兄運動。”

B、實行弟兄彼此相愛，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充滿了愛的聯絡，愛的交通，“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詩 133：1）”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約 14：23）

4、沒有棄絕我的名

A、彰顯主的名。我們的主雖然升入高天，但他的名在這裡，信徒當以主的名為中心，藉著我們的

生活來彰顯基督。

B、高舉主的名。在教會中，只有主的名是配受高舉的，絕不能由其它來代替。

C、歸於主的名。好像一個女人，只歸於一個丈夫的名下。基督徒唯獨歸於一個獨一的丈夫（林後 11：2）——基督的名下。我們的聚會也只能是“歸主名下的聚會”意即分別出來歸於他自己。主的名就是表明他自己的身位、工作和權柄，絕不能以其它的名來代替。

四、主的應許

1、給你一個敞開的門，是無人能關的

A、基督本身就是門（約 10：7）指救恩的門

主在地上時曾被人棄絕，但還是關不住，多人接受了他。主未來之先這個救恩的門是一直開著的，主自己開的是無人能關的，福音是有生命力的，能衝破猶太教的阻力，傳揚出去直到地極。

B、指交通的門

一切真實重生得救的信徒，在基督裡不分界限，在基督的身體裡與眾聖徒有交通（約一 1:3）這一個生命的交通不能限於某一宗某一派，因為“身體只有一個”（弗 4:4、西 3:11）

C、主耶穌開了陰間的門，叫信徒也能勝過死亡，從死裡復活。主耶穌也開了天上的門，使我們離地上升。這兩個門也是無人能關的。

2、勝過仇敵

（1）“那撒但一會的人，自稱是猶太人” 指著反對主的猶太人，直到今日他們仍是不肯承認耶穌是主，仍是反對主，但是到了那一天，主帶著他的權能降臨時，這些人要拜倒在主耶穌和得勝者的腳前。

（2）那些猶太教化的信徒（猶太教的特點：a、聖殿，b、祭司，c、律法，d、屬地的祝福）——墮落的基督教，逼迫忠心愛主、堅守真理的教會，到主來時他們才知道，這一班忠心的聖徒乃是主所喜愛的。

3、被提的應許

（1）“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

A、基督的忍耐，主在地上長久忍耐，直到進入榮耀。（帖後 3：5）

B、信徒盼望主來，在其間所忍受的一切苦難。從主升天一直到他的顯現都是信徒忍耐的時候。主呼召我們與他一同忍耐，一同等候，寧可在地上受人厭棄拒絕，放棄合法的權利，等候那榮耀的日子。（帖前 1：3）

（2）免去試煉

這個試煉指主來時必有的大災難，“免去”“保守”指聖徒蒙主保守，被提上升免去大災難。

五、主的勸勉

1、“我必快來”

這一句話對愛主的信徒是何等的安慰，對失敗者乃是一個嚴肅的警告！我們要作忠心的僕人，儆醒等候他的再來。千萬不要像那惡僕心裡說：“我主人必來得遲”（太 24：48）

2、“你要持守你所有的，免得人奪去你的冠冕……”

“持守”的意思是緊握著他們所有的，不讓它失去，意即勸勉我們要持守已有的真理，保守弟兄相愛的心，免得冠冕被奪。

（注意：我們得救時所領受的生命是不會失去的，（約 10：28 節）但將來的冠冕或賞賜卻有失去的可能）。

六、主的賞賜

1、“得勝者” 非拉鐵非是全體的得勝，主提醒他們要持守所有的，要一直站在那個得勝的地位上，續繼維持這一個得勝。

2、在神的殿中作柱子，柱子的用處有：

(1) 維持房屋 (2) 裝飾美觀

表明得勝者要永遠住在神的殿中享受尊貴和榮耀。

3、他必不從那裡出去，神給我們的恩典和賞賜是穩固的，堅定的，永不動搖。

4、寫上新名：

(1) “我神的名” 表明信徒與主聯合顯出基督的榮耀。

(2) “我神城的名” 新耶路撒冷的榮耀要在信徒身上彰顯出來。

(3) “我的新名” 一切都更新了，直到新耶路撒冷，主的名在信徒身上常是新的。

七、主的呼召

“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以上這些寶貴的應許不但是僅對非拉鐵非信徒而言，更是“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都是與眾聖徒有關的；所以，凡聽見真理而遵行的人有福了！

柒 老底嘉教會 末世的教會

讀經：啟 3：14-22

一、末世背道的教會

“老底嘉”的字義是“眾人的意見”，非拉鐵非一墮落竟成了老底嘉——人憑肉體在那裡掌權，故此受到主的責備。

二、主的名

1、稱為“阿門”的。

表明主的應許永遠堅定可靠，“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在基督裡都是是的，都是阿門。信徒所行的一切也應該是主所“阿門”的。

2、“為誠信真實見證的”

我們的見證該是真實的，主在地上多次的說話都是“實實在在”的。主是那麼真實，我們豈能虛假麼？

3、“在神創造萬物之上為元首的”

基督是教會的頭，教會是他的身體，應當絕對地順服在他的權柄底下，教會中不能以人的意見，人的信條，制度，章程等來代替基督的權柄。惟有基督是萬有的元首，他是新生命的元始。我們必須進入新造。讓他在凡事上居首位，所有屬靈的工作，都必須是“神起首。”（西 1：17-19）

三、主的責備

1、不冷不熱

(1) 不冷：覺得自己已經得救了，以老信徒老資格自居，屬靈吃老本。

(2) 不熱：失去那一顆火熱愛主的心，被世界冷化了，充滿了真理的知識，卻不被真理所感動。

2、屬靈的驕傲——“我已發了財，一樣都不缺”

A、世界發財的人，追求地上物質的享受，他們以錢財為滿足，不再那樣需要主了。

B、驕傲自義：以為自己樣樣都有，什麼都明白，什麼道理都懂。自高自義，猶如那些驕傲的法利賽人。不認識自己的人，總要誇口顯露自己。可是屬靈的東西一誇口就丟了，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 4：6）在主的光中的人，才能認識自己的貧窮，可憐。

3、主的警告——“從我口中吐出去”

“吐出去”並非指永死，乃是指將要經歷大災難，失去被提的福分。

四、主的提醒——主說出了他們屬靈實際的光景：

1、困苦：失去屬靈的喜樂，失去了與神正常親密的交通。

2、可憐：裡面沒有基督的供應，沒有屬靈的力量，沒有能力勝過罪惡世界、肉體。

3、貧窮：不像士每拿教會，看見自己是貧窮的，反以為自己富足。像一個離家的浪子，流離失所，沒有吃的，沒有穿的，離開了主立刻變作貧窮。

4、瞎眼：裡面沒有光，不會分辨好歹，不認識世界的虛空，不認識基督的寶貴。同時不認識自己的肉體，落在黑暗的光景中，也不知道分辨現在是甚麼時候。

5、赤身：在神面前尚未預備，沒有屬靈的裝備，處處顯出自己的愚昧和肉體，將來見主時是何等的羞愧呢？

五、主的勸告

1、“向我買”

“買”就是出代價。凡不舍去今日所寶貴的，就無法得著屬靈的豐富。要謙卑的來到主的面前倒空自己，讓基督的一切來充滿我們。“你當買真理……也都不可賣”（箴 23：23）。

2、“買火煉的金子”——經過試驗的信心（彼前 1：7）。

有時神允許環境和試煉臨到我們，乃是藉此帶領我們進入基督的豐富。另一面是指主的話比金子更寶貴，我們要憑著信心去經歷神的話語。

3、“買白衣穿上”——指“光明潔白的細麻衣”（啟 19：7-8）。

這和路加福音十五章浪子穿的袍子不同，那件袍子是指基督作我們的義，神在基督裡接納我們，但這裡的白衣乃是將來見我們的君王——基督時穿的。因此，一個信徒得救之後當追求聖潔的生活，保持潔白，不受玷污。沒有進到聖所看見神聖潔的人，就不會在這世界分別為聖，過與神同行的生活。（利未記必須在民數記之先），有白衣的人見主時就不會羞恥。

4、“買眼藥擦你的眼睛”——指聖靈的光照（弗 1：17-18）

蒙神光照的人才能認識自己，務要謙卑、單純像嬰孩那樣，無依無靠的來到主的面前，才能蒙光照（太 11：25-26），也指恩膏的教訓，“你們要按著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約一 2：27）

5、“凡我所疼愛的（或作鍾愛的），我就責備管教他”

主不但愛士每拿的教會，也同樣愛老底嘉的教會，凡主所愛的先是責備，指神話語的教訓或督責；後是管教，神藉著環境的對付，引導帶領愛他的人，走他旨意的道路。

6、“所以你要發熱心，也要悔改”

願主受死的大愛如火挑旺我們，激勵我們，才會生出熱切愛主的心來。當我們真的認識自己的時候，才能在神面前憂傷痛悔，徹底悔改。

六、主的呼召

1、“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

老底嘉的光景真是可憐！裡面充滿了人的意見，人的肉體，以致沒有主的地位，只好讓他站在門外。主的心意巴不得他能進到我們裡面，與我們有甜美的交通。

2、“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

讓我們能聽見主的聲音，趕快接他進到我們裡面，讓他作王，掌權，享受他的同在，與他有親密的交通。不要像雅歌書中那個女子，一直讓他在門外站著。（歌 5：2）

七、得勝者的賞賜——與主同登寶座

就是主來時作王的那個寶座。現在讓主作王、掌權、順服他權柄的人，將來必定與他一同享受榮耀。